

公司代码：603929

公司简称：亚翔集成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修正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姚祖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淑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明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董事会研究，拟以 2016 年年末总股本 21,33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0 元（含税），分红总额为人民币 34,137,600 元，不送股，不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市场风险等，敬请查阅管理层经营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亚翔集成/公司/本公司	指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亚翔有限	指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台湾亚翔	指	亚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萨摩亚 WELLMAX	指	WELLMAX HOLDINGS LIMITED，系本公司外资法人股东
维尔京 EVER CREATIVE	指	EVER CREATIVE INVESTMENTS LTD.，系本公司外资法人股东
香港 MAX TEAM	指	MAX TEAM INVESTMENT LIMITED，系本公司外资法人股东
香港远富国际	指	FAITH 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远富国际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外资法人股东
苏州华群	指	苏州华群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社会法人股东
苏州亚力	指	苏州亚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社会法人股东
苏州协益	指	苏州协益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社会法人股东
苏州兰阳	指	苏州兰阳咨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社会法人股东
苏州丰合	指	苏州丰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社会法人股东
苏州翔生	指	苏州翔生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L&K	指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重庆荣工	指	荣工建筑工程（重庆）有限公司
越南亚翔/越南 L&K	指	L&K 工程（越南）责任有限公司，系台湾亚翔控股子公司
台湾荣工	指	荣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系台湾亚翔控股子公司
香港尊伟	指	UNIQUE GRAND LIMITED（尊伟有限公司），系台湾亚翔控股子公司
成都翔生实业	指	成都翔生实业有限公司，系香港尊伟全资子公司
成都翔生投资	指	成都翔生投资有限公司，系成都翔生实业全资子公司
和舰科技	指	和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台湾生生	指	生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生生投资有限公司，系台湾亚翔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台湾怀阳	指	怀阳投资有限公司，系台湾亚翔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台湾薰辉	指	薰辉投资兴业有限公司，系台湾亚翔股东，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台湾韦日	指	韦日投资有限公司，系台湾亚翔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台湾昇辉	指	昇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系台湾亚翔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亲属控制的公司
龙腾光电	指	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
友达光电	指	友达光电（厦门）有限公司
渝德科技	指	渝德科技（重庆）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2 日更名为中航（重庆）微电子有限公司
深超光电	指	深超光电（深圳）有限公司
上海天马	指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成都天马	指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武汉天马	指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华星光电	指	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南海奇美	指	南海奇美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群康	指	群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成都业成	指	业成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旭昌化学	指	旭昌化学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泰州纬创	指	纬创资通（泰州）有限公司
厦门祥达	指	祥达光学（厦门）有限公司
厦门天马	指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杭州味全	指	杭州味全食品有限公司
南通同方	指	南通同方半导体有限公司
和辉光电	指	上海和辉光电有限公司
世源科技	指	世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厦门联芯	指	联芯集成电路制造（厦门）有限公司
M+W	指	德国美施威尔 M +W 建筑设计集团
江西汉唐	指	江西汉唐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十一院	指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电二公司	指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中电四公司	指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十院	指	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
上海朗脉	指	上海朗脉洁净技术有限公司
扬子净化	指	江苏扬子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北净康华	指	北京北净康华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四腾	指	西安市四腾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柏诚	指	江苏柏诚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元国际	指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东方旭	指	武汉东方旭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环亚	指	江苏环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海南灵境	指	海南灵境医疗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久信	指	江苏久信集团医用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尚荣医疗	指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天马微电子	指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奇美电子	指	奇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保荐机构	指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华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健光华	指	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336 万股的行为
A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中国境内（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洁净室	指	将一定空间范围内的空气中的微粒子、有害气体、细菌等污染物排除，并将室内的温度、湿度、洁净度、压力、气流速度与气流流向、噪音振动及照明、静电控制在某一需求范围内，而所给予特别设计的空间
系统集成	指	将组成系统中的分系统采用系统工程的科学方法进行综合汇整，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组织实施到组成满足一定功能、最佳性能要求的系统
增项项目	指	在施工过程中，与原合同约定的施工的程序、工程的数量、质量要求、标准、工作内容不一致的项次及发包方要求施工的项目统称为增项项目
增项合同	指	增项项目经发包方与施工方协商后认可的增项项目内容而签订的合同。在工程实务中，增项项目不一定能够签订增项合同且取得收入，增项合同与主合同相比金额较小，其通常是在增项工作量已完成，经施工方与发包方议价后方能签署
发包方	指	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有时称发包单位、建设单位或项目法人。
业主	指	工程建设项目的投资人或投资人专门为工程建设项目设立的独立法人。当业主亲自履行发包人职能时，业主也称为发包方
IC 半导体	指	采用半导体制作工艺，在一块较小的单晶硅片上制作上许多晶体管及电阻器、电容器等元器件，并按照多层布线或隧道布线的方法将元器件组合成完整的电子电路
SAP	指	企业管理解决方案的软件名称（systems applications and products in data processing），同时 SAP 公司是全球最大的企业管理和协同化商务解决方案供应商。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是整合了企业管理理念、业务流程、基础数据、人力物力、计算机硬件和软

		件于一体的企业资源管理系统
LTPS	指	低温多晶硅技术 (Low Temperature Poly-silicon)
TFT-LCD	指	薄膜晶体管 (Thin Film Transistor, TFT) 液晶显示器 (Liquid Crystal Display, LCD), 是有源矩阵类型液晶显示器 (AM-LCD) 中的一种。TFT 是在玻璃或塑料基板等非单晶片上通过溅射、化学气相沉积等工艺形成薄膜的基础上, 通过对膜的加工制作而成。对生产环境洁净度和材料纯度的要求很高
LED	指	发光二极管 (Light Emitting Diode, LED), 一种固态半导体器件, 能直接把电转化为光。核心组件为 P 型半导体和 N 型半导体组成的 “P-N 结” 晶片。光的颜色由形成 P-N 结的材料决定
AMOLED	指	Active Matrix/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ode, 是有源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面板。相比传统的液晶面板, AMOLED 具有反应速度较快、对比度更高、视角较广等特点。
PCB	指	印制电路板 (Printed Circuit Board), 是重要的电子部件, 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 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提供者
Touch panel	指	触控控制板
LCM	指	液晶模块 (Liquid Crystal Module)
MEP	指	Mechanical Electric Plumbing, 即一般厂房或建筑物所需的水电空调工程, 或是机电工程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是为保证药品在规定的质量下持续生产的体系
HACCP	指	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 确保食品在消费的生产、加工、制造、准备和食用等过程中的安全, 在危害识别、评价和控制方面是一种科学、合理和系统的方法
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U.S.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它是国际医疗审核权威机构, 专门从事食品与药品管理的最高执法机关
EDQM	指	欧洲药品质量管理局 (European Directorate for Quality Medicines)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 (苏州) 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亚翔集成
公司的外文名称	L&K ENGINEERING (SUZHOU)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K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姚祖骧
----------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繁骏	钱静波
联系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方达街33号	苏州工业园区方达街33号
电话	0512-67027000	0512-67027000
传真	67027005	67027005
电子信箱	fjlee@lkeng.com.cn	QJB@lkeng.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方达街3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024
公司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方达街33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024
公司网址	www.lkeng.com.cn
电子信箱	lkengcn@lkeng.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苏州工业园区方达街33号亚翔集成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亚翔集成	603929	不适用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叶金福、滕忠诚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杨成云、张国勋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12.30至2018.12.31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	2014年
--------	-------	-------	--------	-------

			期增减 (%)	
营业收入	2,084,533,308.67	1,106,719,593.25	88.35	514,527,04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240,461.40	79,476,590.98	107.91	41,802,35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5,521,143.75	79,492,860.39	108.22	41,958,044.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002,174.96	122,670,381.47	124.99	-80,144,689.08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 比上年 同期末 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8,126,916.15	543,817,005.20	63.31	479,784,994.01
总资产	1,428,475,175.89	1,179,874,461.41	21.07	754,544,105.75
期末总股本	213,360,000.00	160,000,000.00	33.35	160,00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	0.5	106.00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3	0.5	106.00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	0.5	106.00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16	15.61	增加11.55个 百分点	9.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1	15.61	增加11.60个 百分点	9.0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60,148,362.40	501,510,403.44	225,537,477.07	297,337,06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747,089.82	14,605,090.35	38,582,724.71	13,305,55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8,693,949.65	14,658,157.32	38,513,963.81	13,655,07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333,305.11	68,926,030.90	-127,250,555.53	15,993,394.48

(1) 公司业务特点导致季度营业收入、利润波动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集中于为高科技企业提供高端洁净室工程系统集成服务，高科技制造企业建厂工程投资金额巨大，从而导致公司承揽的高科技高端洁净室工程项目呈现数量少、单个合同金额大的特点。而大型项目集中施工造成公司业绩在集中施工工期确认的收入高，导致季度收入上波动。

2016 年一季度收入较高的原因是厦门联芯项目。该项目的施工周期预计为 1 年，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4 月，是洁净室工程施工和设备安装的主要阶段，由于厦门联芯项目的金额较大，导致 2016 年一季度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较高。

2016 年第二季度净利润下降的原因是 2016 年二季度随着联芯项目发包工程成本进度确定，根据公司预计总成本调整管理要求，调整该项目的预算总成本，项目预计毛利率下调了 1.28%，及第二季预缴企业所得税费用金额较大所致。

(2) 结算周期与施工周期不一致导致三季度经营现金流为负值

亚翔集成所在的建筑工程行业，工程结算周期普遍较长，往往会形成发包方占用工程承包方的大量资金，在工程承包方不能够同等有效的占用工程分包方或供应商的资金时，必然会造成工程承包方的经营性现金流量短缺。

第三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为负，主要原因是第三季度由于厦门联芯项目在第一、二季度集中施工，客户及时结算工程款。公司第三季度厦门联芯项目进度结算并支付分包方工程款及设备款金额与第三季度收到该项目客户结算工程款多 8,138.21 万元；新增福联项目垫付工程款 858.94 万元；惠州信利项目垫付工程款 839.98 万元。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如适	2015 年金	2014 年金额
----------	----------	-------	---------	----------

		用)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589.99		-90,573.60	-147,949.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731.00		800.00	3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7,846.19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430,403.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72.93		68,081.05	-89,632.47
所得税影响额	-93,560.78		-5,423.14	-51,895.55
合计	-280,682.35		-16,269.41	-155,686.64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为 IC 半导体、光电等高科技电子产业及生物医药、精细化工、航空航天、食品制造等相关领域的建厂工程提供洁净室工程服务,包括洁净厂房建造规划、设计建议、设备配置、洁净室环境系统集成工程及维护服务等。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从事无尘、无菌净化系统、设备及其周边机电、仪控产品的生产组装,销售本公司产品,并提供设计、咨询、调试、维修服务;提供合同能源管理及节能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从事机电安装工程、空气净化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环保工程、管道工程、容器安装工程的设计、施工、咨询;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从事建筑机械租赁;公司生产产品的同类商品以及建筑材料、无尘、无菌净化设备及相关设备、构配件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关配套业务。

作为专业的洁净室工程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能为客户提供洁净室工程领域的一站式服务,是国内高阶洁净室行业中的领先企业。

近几年公司所服务的 IC 半导体、光电等主要下游行业，受惠于国家“调结构、补短板”的产业发展战略和政策支持，有利于相关行业的持续增长，从而带动对高阶洁净室工程的整体市场需求，促进高阶洁净室工程行业和公司的快速发展。

（二）公司经营模式

1、业务模式

本公司作为一站式洁净室系统集成工程服务的专业提供商，目前已经具备“工程施工设计+采购+施工+维护”EPCO 的能力。“工程施工设计+采购+施工+维护”模式，从工程施工设计到采购、施工、维护，以达到系统集成之完整性，确保业主方的最大利益。此模式是洁净室工程行业最全面、完整的模式。工程周期各环节之配合相对较好，工程施工设计、采购、施工、运营和维护具备较高的连贯性和一致性，从而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提升洁净室工程的价值。

在工程项目实施阶段，公司根据具体洁净室工程项目情况，对项目所需设备和物资进行集中采购，并将洁净室工程的施工任务进行对外分包，在施工过程中对各系统的各下包单位进行集中统筹、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和统一管理。

本公司具有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空气净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和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专业承包是目前本公司承接工程的主要模式，是指业主或工程总承包人依据承包合同的约定，将洁净室工程中的专业工程承包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专业承包人完成，由业主或工程总承包人支付工程承包价款，并由承包人对所承包工程项目承担连带责任的工程承包方式。

根据《建筑行业指引》的规定，业务模式，是指上市公司开展项目设计、建设、运营等实现利润的方式。根据风险承担方式、利润来源、权利义务分配的不同，建筑行业业务模式主要分为：单一勘察、设计或施工合同模式、设计施工合同模式、交钥匙工程合同模式、融资合同模式和管理合同模式。公司目前实施工程项目的业务模式均为交钥匙工程合同模式。

（1）未完工项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完工项目的情况如下：

业务模式	单一勘察、设计或 施工合同模式	设计施工 合同模式	交钥匙工程合 同模式	融资合 同模式	管理合 同模式	总计
未完工项目 的数量（个）			18			18
合同金额（万 元）			301,147.51			301,147.51

（2）未完工项目面临的主要风险

①工程成本及工程范围变化带来的风险

目前，公司工程合同为固定造价合同，其工程合同总价款是以预估成本为基础确定的。此类合同通常规定，合同双方不得因工程所需之材料、设备价格之涨跌，或因与合同施工有关之工资水平、利率、汇率及其它各项成本费用之增减为理由而调整，亦不得以未充分了解工程所有增减成本之因素而要求调整工程合同总价款或请求额外补偿或采取不利合同履行之措施。

尽管公司能够通过SAP ERP系统等内部管理措施对设备、材料、人工及其他成本进行预估，但工程项目实际发生成本往往受多种因素的影响，包括设备和材料的采购价格、劳动力价格、合同实际工期、项目范围变动等。若公司预估成本所依据的假设发生不利变动或者假设不符合实际，可能导致公司报价偏低，则将给公司带来实际合同利润率低于预期的风险。

如果工程项目设计或工程范围发生变更，实际工作超过原定范围却无法获得客户相应补偿，公司可能面临项目成本增加、盈利减少的风险。另外，进行额外工作可能也会造成公司其它项目的延迟并可能对公司如期完成特定工作的安排造成不利影响。

②工程质量风险

公司所服务的洁净室行业对工程技术要求严格，而工程质量的高低直接影响下游行业客户的生产经营能否正常开展，因此，工程合同通常情况下会约定工程合同价款的5%-10%作为质量保证金，期限为1至2年，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计算。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工程质量控制管理制度，对整个洁净室工程的设计、施工环节均制定了严格的检验流程。公司承建的“重庆西永微电子工业园标准厂房一期A栋”项目于2009年荣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与中国建筑业协会联合颁发的“2009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如果未来质量管理体系不能同步完善、管理不到位、技术运用不合理或技术操作不规范，将可能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或隐患，导致工程成本增加或期后质量保证金无法如期收回，对公司声誉造成损害，影响公司的业务开拓，并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③延期、误工风险

业主与公司签订了承包合同之后，即将与整个工程项目相关的工程施工设计、采购、施工、运行维护等工作全部交由公司负责实施，公司需要在约定的时间内将完工工程交付业主。由于工程项目通常实施过程较为复杂、工期控制较为严格，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如果出现工程款不能及时到位，设备、材料供应不及时等情况，就可能导致工程进度无法按合同计划进行，具有不能按期交付完工工程的风险。

④工程分包风险

公司在洁净室工程开展过程中可以依法对部分工程进行分包，分包商的施工人员需在公司现场管理人员的统一指挥调度下开展工作。公司对工程项目施工全过程负责。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

为完善的分包商挑选内控制度，但分包商的技术水平和质量控制等方面的不足仍可能直接影响工程质量、导致工期延误或产生额外成本，进而可能引发安全、质量事故和经济纠纷。

⑤安全施工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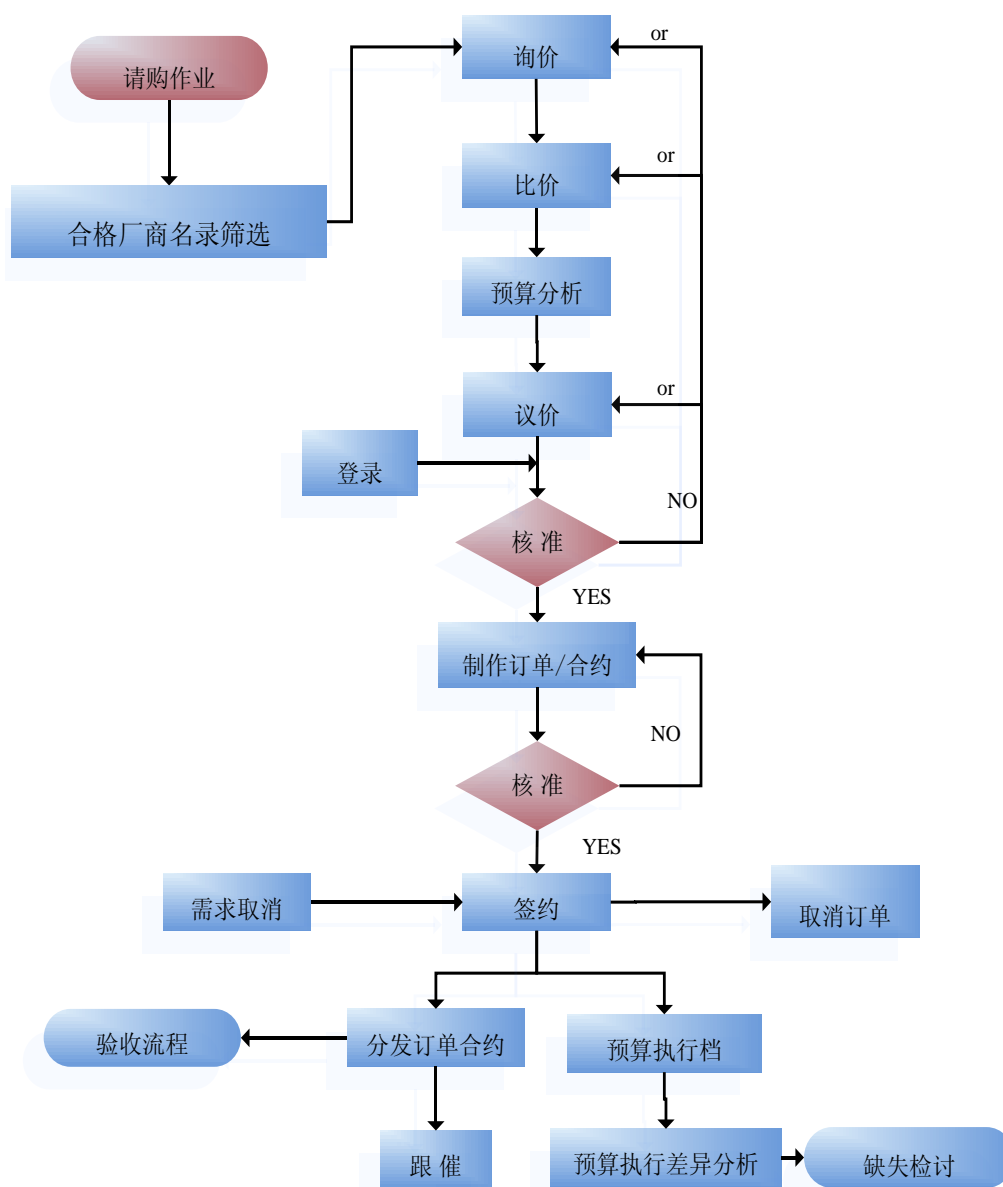
公司重视安全生产，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方针，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但本公司所服务行业的工程施工难度较大，技术要求高，施工环境复杂，存在一定危险性，如果防护不当或在技术上、操作上出现意外，可能造成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存在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

2、采购模式

本公司根据与业主或发包方签订的工程承包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施工物资（包括工程材料和设备）采购。本公司经营过程中的采购主要包括施工物资（包含工程材料和设备）采购。

无论是工程材料还是工程设备，均是亚翔集成进行工程施工所必须的施工物资，最终作为工程成本向业主或发包方收取工程收入，在施工领用之前无论是工程材料还是工程设备均被列入存货中“施工物资”核算，领用并安装验收后均计入“工程施工——工程成本”，并最后结转入营业成本，对亚翔集成而言，作为施工物资的工程材料和工程设备在财务核算上并不存在本质差别。

公司的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3、工程分包模式

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与业主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在工程项目实施阶段公司根据具体洁净室工程项目情况，将洁净室施工任务进行对外分包，在施工过程中对各系统的各分包单位进行集中统筹、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和统一管理。

公司采购部门（即资材处）根据分包单位的资质证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财务报表、工程实绩、样本等资料，填写《供应商资料评估表》，并经初步审查、书面审查、现场参观等流程，为合格分包单位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该名录由采购部门定期更新。

工程项目选取施工分包单位的基本原则为：

- ① 从本公司发布的《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劳务分包单位；
- ② 对名录以外的分包单位，按本公司规定程序进行评定和审批；

- ③ 必须严格执行先签合同，后组织进场施工的原则；
- ④ 签订分包合同的同时，必须签订有关附件，如“安全生产协议书”等；
- ⑤ 合同应明确总包与分包的安全生产权利和义务，分包单位应对总包单位负责，分包单位必须服务总包单位的安全管理；
- ⑥ 禁止分包单位将承揽到的工程再转包或者分包给其他的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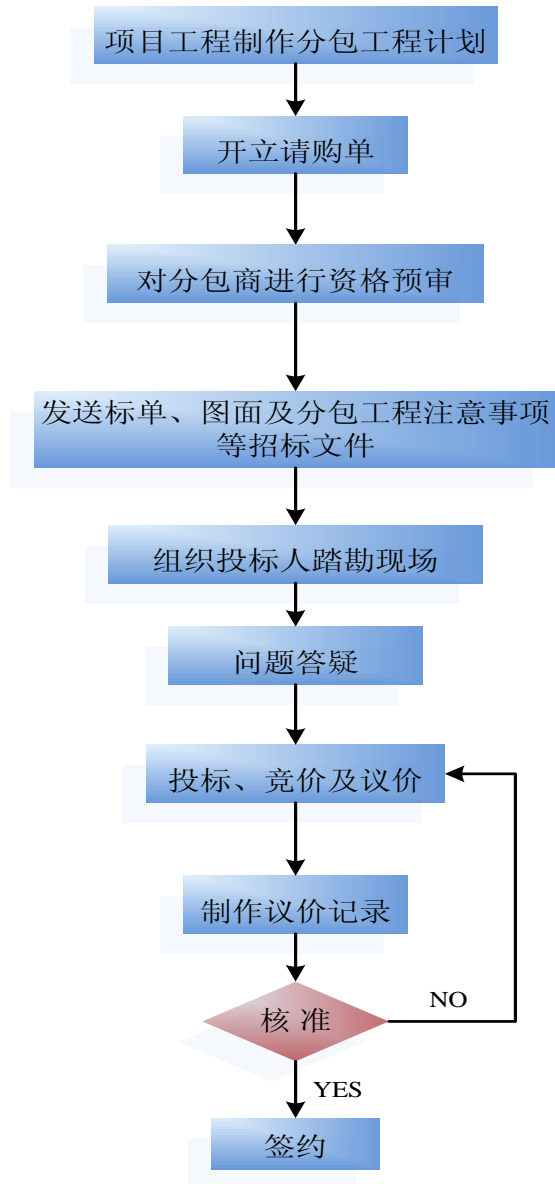
综合考虑以上因素后，本公司采取招投标方式，通过比价、议价确定最终的施工分包单位。

与分包单位工程款项的结算通常采用按确认的工程量计算劳务报酬的方式，由分包单位按月将完成工程量报本公司确认；全部工作完成，经本公司认可后 14 天内，分包单位向本公司递交完整的结算资料；本公司收到分包单位递交的结算资料后 14 天内进行核实，给予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本公司确认结算资料后双方按照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工程款项的最终支付。

公司在进行工程分包时，通常需考量分包方的人员施工经验、技术、分包方对施工任务突发变化的应对能力等。工程项目负责人依各工序工种所需之工程进行分包，制作分包工程需求表、分包工程注意事项及请购单呈有权主管核准后，送资材处办理分包作业。

资材处接获经核准之请购单后，对相应的分包商进行资格预审，主要考量分包商的人员、技术和装备实力以及对施工任务突发变化的应对能力，依合适的分包商发送相关的招标文件，在分包商研读标单、图面等工程内容后，可安排其踏勘现场了解环境，并针对工程内容与工程项目人员进行问题答疑，待问题澄清后，分包商依标单内容向资材处提交报价单进行投标、竞标、议价程序，待确定最终价格、付款条件及工期后制作议价记录，并将请购单检附议价记录，呈有权主管核准并决定分包商。

公司选择分包商的流程如下：



4、施工管理

公司从事洁净室工程项目中的施工管理环节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 工前培训

分包商选定后，本公司首先对其进行工前培训，主要形式为以工程系统为单位对其进行信息传达、技术交底，告知本次工程具体的工期、工法（包括安全措施）、工量（出工数）、工序及施工机具、材料等，针对技术难题和注意事项对其进行指导，并要求分包商将其对工程相关细节的理解以书面形式进行信息反馈，力求在工前能与其达成最大共识。经过多次交流反馈后，在公

司确保分包商已充分理解施工内容、方法、要求和注意事项等的基础上，分包商须根据所获得的信息制作施工方案呈报本公司，公司对其合理性和完备性做出判断。

（2）制订操作标准

公司要求分包商按照国家标准《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进行施工操作。公司注重对分包商的培训，建立了《系统管理手册》，通过标准化作业程序（SOP）将系统控制程序中的关键控制点的相关操作步骤进行细化、量化和优化，以标准操作步骤指导和规范日常的工作，使操作人员掌握科学合理的操作方法。

（3）现场监督指导

针对工程现场的每个施工环节，公司都派人对外包商的工作进行实时督导，把握施工质量、指导作业技巧。根据各施工环节技术难度的不同，现场督导人员由公司普通技术人员、工程师等具有不同技术水平和从业经验的人担任。公司建立了《施工检验表》，每天依据工程实施的实际情况对外包商工作进行评价打分，项目完成时，公司会计算出各分包商的总评分。通过评价打分制度，对外包商形成有效的监管和督促。

（4）逐日更新计划

公司要求分包商在工前将全部施工内容以天为单位进行分割，并拟定每天工程进度及资源使用情况的计划。进入施工阶段后，分包商每天须更新该计划，即按照施工实际进展情况调整次日施工的详尽计划表，包括施工进度预期、对人员、机械设备、工程材料等资源的使用需求等，公司对其合理性作出判断，并做出相应安排。该逐日更新计划的制度使公司有充分的时间做出提前统筹安排，并保持对工程进度及分包商工作情况进行及时跟踪，避免由于问题累积或缺乏事前准备出现施工进度因某一环节断裂而被延误的情况。

（5）召开例会

工程施工现场每天召开由项目经理、工地主任及主办工程师参加的例会，每周召开由全体工程师参加的周会，为项目相关人员和全体技术人员提供及时交流、探讨的平台，以利于潜在问题的事前预测和已出现问题的有效处理。

（三）行业情况

经过多年发展，洁净室工程行业内企业不断进行细分市场的竞争，逐渐形成了不同行业领域内的领先企业，它们在电子、医药制造、食品、医疗卫生等行业均积累了各自的经验。在电子行业，主要洁净室工程服务企业有本公司、十一院、中电二公司、中电四公司、十院、江西汉唐和M+W等；在医药制造行业的主要洁净室工程服务企业有中电二公司、十院、本公司、上海朗脉、扬子净化、北京北净康华等；在食品行业的洁净室工程服务企业主要为本公司、西安四腾、江苏柏诚、中元国际、武汉东方旭等；在医疗行业中江苏环亚、江苏久信、尚荣医疗、本公司、海南灵境等主要从事医院洁净室工程建设。

细分行业领域中主要竞争企业

行业	电子行业	医药制造	食品行业	医疗行业
竞争企业	十一院 中电二公司 中电四公司 十院 本公司 江西汉唐 M+W	中电二公司 十院 本公司 上海朗脉 扬子净化 北京北净康华	本公司 西安四腾 江苏柏诚 中元国际 武汉东方旭	江苏环亚 江苏久信 尚荣医疗 本公司 海南灵境

我国洁净室工程行业目前处于市场化程度较高的阶段,行业内企业众多,技术实力参差不齐。经过多年的发展,一批有实力的洁净室工程企业逐渐在高端市场取得较为稳定的市场份额,市场集中度逐渐提高。而低端市场则十分分散,规模较小、技术实力不高的企业各自占据一定的低端市场份额。目前国内洁净室工程行业的主要企业有十一院、中电二公司、中电四公司、十院、本公司、江西汉唐、南京百科、上海朗脉等,其中业务规模较大的是十一院、中电二公司和中电四公司。

本公司目前主要为客户提供中高端的洁净室系统集成工程的整体解决方案。从公司下游客户的行业划分来看,目前主要销售对应为电子行业包括 IC 半导体、光电等,2016 年电子行业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6.34%。公司的客户从规模和行业地位上来看,均为相关行业内的大中型领先企业,抗风险能力强,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相对较小,且这些企业对洁净室工程服务的质量、系统集成工程服务提供能力等方面的要求均较高。从中长期看,在我国宏观经济持续发展,GDP 持续增长的背景下,公司洁净室工程服务的主要下游行业还将保持增长,市场需求持续扩大的趋势在短期内不会改变。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期末所有者权益总额 888,126,919.15 元,期初所有者权益总额 543,817,005.20 元,增幅 63.31%。变动原因是本期本公司发行 5,336 万股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63,598,4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53,646,219.04 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为 209,952,180.96 元。剔出发行费用增值税进项税 2,978,752.26 元,募集资金净额 206,973,428.70 元。上述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新增股本 53,360,000.00 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与新增注册资本的差额 156,592,180.96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其中:境外资产 47,456,426.1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32%。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年来主要专注于电子行业中 IC 半导体、光电等领域高科技厂房的洁净室工程项目，属于洁净室工程行业较高端领域。

此类洁净室具有洁净等级高、投资规模大、建筑面积大、系统集成复杂、工程品质要求高等特点，对洁净室工程行业内企业的技术水平提出了较高要求，需要综合空气循环技术、水洗技术、监控技术、节能技术、制程优化技术等来满足生产需要，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及良品率。

电子行业中精密电子制造的生产程序通常要求工厂保持不间断生产，洁净室出现故障将直接影响生产的顺利进行，因此业主对洁净室的稳定性与可靠性要求很高，由此也对洁净室工程公司的技术水平和综合管控能力提出了严苛的要求。

随着工业技术的不断进步，下游行业对洁净室的要求也会相应提高，对洁净室工程的设计水平、建造工艺、建造材料等方面会提出新的要求，这将推动洁净室行业内企业不断研究开发新技术、运用新工艺，以适应市场需求的转变。

高科技厂房的洁净室工程所需之建造技术的取得需要长时间的研发和经验积累，行业内只有少数企业具有在该等领域建造高等级洁净室的技术水平。公司具有较高的技术水平，已承建了国内多座高科技厂房的高端洁净室工程项目，具备坚实的竞争优势，是行业内领先的知名企业。

上市后募集资金的 4750 万将用于建设研发中心，公司研发中心建成后将成为与国际同步及国内最先进的洁净控制技术的研发中心，除了能够全力支持我国高科技产业的发展，也会为公司业务推广带来蓬勃的发展机遇。

1、技术水平与研发优势

本公司近年来主要专注于电子行业中 IC 半导体、光电等领域高科技厂房的洁净室工程项目，属于洁净室工程行业较高端领域。此类洁净室具有洁净等级高、投资规模大、建筑面积大、系统集成复杂、工程品质要求高等特点，如 IC 半导体厂的洁净等级一般要求为 ISO4 级以上，一座面积约为 10,000 平方米的 8 寸 IC 半导体厂总投资约为 10 亿美元，对洁净室工程行业内企业的技术水平提出了较高要求，需要综合空气循环技术、水洗技术、监控技术、节能技术、制程优化技术等来满足生产需要，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及良品率。电子行业中精密电子制造的生产程序通常要求工厂保持不间断生产，洁净室出现故障将直接影响生产的顺利进行，因此业主对洁净室的稳定性与可靠性要求很高，由此也对洁净室工程公司的技术水平和综合管控能力提出了严苛的要求。此类洁净室工程所需之建造技术的取得需要长时间的研发和经验积累，行业内只有少数企业具有在该等领域建造高等级洁净室的技术水平。本公司具有较高的技术水平，已承建了国内多座高科技厂房的高端洁净室工程项目，是行业内领先的知名企业。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研发投入，技术领先，2012 年被苏州市科技局确认为苏州市无尘室洁净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08 年至 2013 年及 2016 年度被江苏省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公司拥有专利 48 项，还针对洁净室工程项目建立了工程数据库，将多年的工程经验数据化和科学化，

为公司承揽和实施工程项目提供数据支持。此外，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计算流体力学分析应用技术”和“空气采样与分析技术”，可以为客户提供事前模拟分析和事后采样分析，优化洁净室的布局、改进生产流程、降低生产成本以及改善成品良率，大幅度提高洁净室工程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2、工程业绩和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本公司在国内已承建了多座高等级洁净室工程，该等工程的品质均得到了业主和主管建筑部门的一致认可。公司承建的“重庆西永微电子工业园标准厂房一期A栋”项目于2009年荣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与中国建筑业协会联合颁发的“2009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本公司已经成为业内实力雄厚、工程服务质量高、具有显著业绩的专业洁净室工程服务公司，“亚翔”亦成为国内洁净室工程行业的知名品牌。公司在高端洁净室工程领域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积累了超过214.67万平方米洁净室工程的承建经验。自2002年成立至今，公司先后为和舰科技、龙腾光电、友达光电、渝德科技、深超光电、上海天马、成都天马、武汉天马、华星光电、南海奇美、深圳群康、成都业成、泰州纬创、厦门祥达、厦门天马、和辉光电及昆山国显等国内知名企业的洁净室提供系统集成工程服务，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声誉和市场影响力，积累了丰富的工程实绩经验，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截止2016年底，本公司累计已完成洁净室工程项目情况如下：

产业类别	工程类别	数量（座）	面积（m ² ）
IC 半导体产业	6 寸 IC 半导体厂洁净室工程	6	606, 118
	8 寸 IC 半导体厂洁净室工程	5	
	12 寸 IC 半导体厂洁净室工程	2	
	封装/PCB 厂洁净室工程	12	
光电产业	TFT-LCD 厂洁净室工程	8	1, 467, 201
	AMOLED 洁净室工程	5	
	TFT-LCD 模块厂洁净室工程	23	
	LED 厂洁净室工程	5	
光伏产业	光伏洁净室工程	1	5, 263
医疗产业	医疗洁净室工程	4	14, 721
食品产业	食品洁净室工程	5	38, 027
新型材料	新型材料洁净室工程	3	15, 352
合 计			2, 146, 682

数据统计说明：1、TFT-LCD 模块厂范围涵盖：Touch panel、LCM

2、依据洁净室施工面积统计；MEP 工程及化学品统包等其他行业工程等未涵盖。

3、稳定的客户关系优势

电子行业中 IC 半导体、光电等领域的高科技厂房投资金额巨大，对洁净室的稳定性要求很高，为了降低投资风险，业主通常会选择经验丰富、有历史业绩可考、行业内领先的工程服务企业进行合作。出于对工程风险的考量，如果初次合作的工程质量获得认可，业主一般均将维持与工程

服务商的合作关系，后续投资所需的洁净室工程项目承包给该服务商的可能性较大。

本公司的客户大多为知名企业，行业地位较高。公司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为业务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随着客户投资计划的实施，建厂过程中对洁净室的需求亦渐次发生。如本公司先后中标和舰科技一期厂房的洁净室工程项目和二期厂房的洁净室工程项目；本公司还先后中标友达光电苏州厂房和厦门厂房的洁净室工程项目、奇美电子的宁波厂房和佛山厂房的洁净室工程项目、天马微电子的成都厂房、武汉厂房和厦门厂房的洁净室工程项目等。

本公司通过长期努力所建立起来的稳定的客户关系是公司的宝贵资源，为公司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4、项目协调能力优势

业主、设计方、土建工程施工方和洁净室工程承包方等是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的。需要工程项目的参与各方通力配合与协调，才能满足洁净室工程的特殊要求。本公司根据自有技术和积累的经验，与业主和设计方充分沟通洁净室建造的特殊需要，在优化设计方案的过程中对设计方案的可行性与科学性提出具体的建议，使设计方案更有利于节约成本和洁净室的稳定运行；在土建工程施工过程中，本公司与施工方沟通协调，对工程材料的选择、施工方法的运用、施工的进度提出具体的建议，以有利于洁净室的建造和后续工程的推进。项目协调能力需要不断的磨合和积累，本公司具有丰富的项目业绩经验，并采用 SAP ERP 系统进行运营管理，具备综合协调各方工作和高效推进项目进程的能力，使各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工作均有利于洁净室的建造，维持洁净室的高稳定性与可靠性。随着本公司项目协调能力的提高，在工程项目中承担的角色亦更为重要，对公司承揽洁净室工程项目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5、公司治理和人才优势

本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建立了规范的现代企业制度，形成了科学民主的决策机制，公司常年不懈推动团队文化建设，营造了和谐的企业文化，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亦汇聚了大批成熟的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本公司现有工程技术人员 273 人，管理团队具有丰富的行业管理经验，技术人员结构覆盖公司业务的各个领域。在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和施工作业经验的优秀人才，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研发创新及稳定发展奠定了可靠的人力资源基础，是公司长期业务推进和确保工程项目品质的重要保证。公司员工结构合理，中青年员工在实践中逐步成长为公司的骨干力量，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有力保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2016 年，在世界经济不景气的大背景下，我国各

实体经济产业因产能过剩且成本上升而受到重大冲击。但是，IC 产业及高科技面板产业的相关产业因为国家政策大力推进建设的原因，景气相对而言非常热络。

为了充分掌握机遇，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充分挖掘市场潜力，完善市场布局，凭借公司的品牌优势、技术优势、人才优势、稳定的客户及项目协调能力优势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实现了企业的快速发展。

随着 IC 半导体、光电等行业在世界范围内的产业转移，中国已成为世界电子产品行业的主要市场和未来发展重心之一，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的推广实施、医药产品与国际市场接轨须符合美国 FDA 及欧盟 EDQM 要求等，也增加了医药行业对洁净室的需求，有力的推动了洁净室工程行业的发展。

电子产业中的 IC 半导体、光电等行业目前为公司最主要的下游行业，其发展对本行业企业的未来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目前，虽然全球金融危机对上述行业产生了短期的负面效应，但随着数字家庭时代的到来、液晶面板的升级换代、物联网应用、电动车及无人驾驶车全面推进、3D 技术和 LED 及 IC 国产化的发展趋势，及国家产业发展政策的支持，未来我国 IC 半导体、光电等产业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仍处于高速发展时期，具备很大的发展空间与潜力。

在医药行业内，随着国内医药生产企业新版 GMP 标准的实施，由 GMP 强行认证带来的行业集中整合效应正在逐渐体现，同时，我国政府也把加大医疗卫生投入作为刺激内需的重要措施，这将促进洁净室工程行业在该领域的快速发展。我国目前正积极推进保健食品行业执行 GMP 及 HACCP（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管理认证，对保健食品行业生产环境和从业人员装备的洁净等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也将带动洁净室工程行业的需求大幅提升。此外航空航天、精密仪器、化学工业、食品加工等行业也均处于快速的发展时期，这都给洁净室工程行业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

公司充分掌握机遇，与几所大学推动产学合作，深耕专业技术、培植专业人才。导入 SAP ERP 及 OA 系统，推动企业营运管理资讯化与即时化，强化企业竞争力，使公司的营收及利润均取得大幅的增长。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8,453.33 万元，同比增长 88.35%。其中，工程施工业务营业收入 208,110.98 万元，同比增长 88.46%；设备销售营业收入 54.29 万元，同比增长 259.06%，其他业务收入 288.06 万元，同比增长 25.92%。收入占比分别为 99.84%、0.02%、0.14%。公司实现综合毛利 28,791.59 万元，同比增长 55.16%。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6,524.05 万元，同比增长 107.91%。公司经营状况更趋稳健向好。工程施工、设备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3.76%、16.45%，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保持良好水平。

公司高度重视现金流量管理工作，多种举措加大工程款回收。报告期内，公司全年现金净流入 47,171.52 万元，同比增加 38,117.50 万元，其中，经营性现金净流入 27,600.22 万元，同比增加 15,333.18 万元，连续两年实现大额现金净流入，达到历史最好水平。期末，公司拥有在手货币资金 71,256.60 万元，资产负债率 37.83%，同比下降 16.08 个百分点。财务风险整体可控。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336 万股，每股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4.94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1162 号验字报告验证。

公司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084,533,308.67	1,106,719,593.25	88.35
营业成本	1,796,617,454.63	921,156,346.82	95.04
销售费用	2,979,636.18	1,572,371.34	89.50
管理费用	67,954,808.96	42,356,329.96	60.44
财务费用	-4,238,032.26	-2,039,240.90	10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002,174.96	122,670,381.47	124.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75,772.97	-16,303,987.34	166.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33,214.90	-16,380,000.00	1,223.52
研发支出	30,292,822.35	19,177,026.25	57.96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子行业	2,005,434,334.28	1,730,525,780.91	13.71	89.97	97.87	-20.06
其他行业	76,218,375.98	64,652,043.43	15.18	56.28	43.02	107.66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工程施工收入	2,081,109,815.33	1,794,724,228.90	13.76	88.46	95.15	减少 17.70 个百分点
设备销售	542,894.93	453,595.44	16.45	259.06	299.50	减少 33.96 个百分点

收入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2,081,652,710.26	1,795,177,824.34	13.76	88.48	95.17	减少 17.6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各项业务毛利率下降的原因

① 综合毛利率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变动
	营业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	208,165.27	99.86%	13.76%	110,443.19	99.79%	16.72%	-2.96%
其他业务	288.06	0.14%	50.02%	228.77	0.21%	39.84%	10.18%
合计	208,453.33	100.00%	13.81%	110,671.96	100.00%	16.77%	-2.96%

公司主营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 99% 以上, 2016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比 2015 年度低 2.96%, 主要是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6 年度低于 2015 年度 2.96% 所致, 主要原因在于公司 2015 年度中标的洁净室系统集成工程项目, 由于项目规模和金额较大, 公司在投标时, 综合考虑了发包方的付款条件、资金实力和后续商业机会以及扩大公司在高端洁净室的市场占有率等因素, 采取了相对低的报价策略, 而 2016 年度确认收入的项目基本都是 2015 年度低报价策略承接所致。

② 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A、主营业务毛利率按业务类别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变动
	营业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工程项目	208,110.98	99.97%	13.76%	110,428.07	99.99%	16.72%	-2.96%
其中：洁净室系统集成工程	205,206.73	98.58%	13.75%	109,095.46	98.78%	16.81%	-3.06%
其他工程	2,904.25	1.39%	14.46%	1,332.61	1.21%	9.17%	5.29%
设备销售	54.29	0.03%	16.45%	15.12	0.01%	24.93%	-8.48%
合计	208,165.27	100.00%	13.76%	110,443.19	100.00%	16.72%	-2.96%

公司洁净室系统集成工程项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8% 以上, 2016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比 2015 年度低 2.96%, 主要是主营业务中洁净室系统集成工程项目毛利率 2016 年度低于 2015 年度 3.06% 所致, 主要原因参阅上述 “(1) 综合毛利率分析”。

B、主营业务毛利率按下游行业类别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变动
	营业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工程-电子行业-光电	39,957.51	19.20%	9.67%	46,714.40	42.30%	19.96%	-10.29%
工程-电子行业-IC 半导体	160,585.92	77.14%	14.71%	58,851.80	53.29%	14.93%	-0.22%
工程-其他行业	7,621.84	3.66%	15.18%	4,876.98	4.41%	7.31%	7.87%
合计	208,165.27	100.00%	13.76%	110,443.18	100.00%	16.72%	-2.96%

公司电子行业项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达 95%以上，电子行业中 IC 半导体项目毛利率 2016 年度与 2015 年度基本持平，2016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比 2015 年度低 2.96%，主要是主营业务中电子行业-光电项目毛利率 2016 年度低于 2015 年度 10.29%所致。除了上述“（1）综合毛利率分析”的原因外，还有前几年能够承接高阶触控面板、LTPS/AMOLED 等光电项目的企业较少，中标时可以取得相对高的报价，经过几年的发展，能够承接高阶触控面板、LTPS/AMOLED 等光电项目的企业增加，中标价格开始下降，2016 年度光电项目基本是 2015 年下半年和 2016 年新接项目，毛利率相对较低所致。

2) 毛利率下降的情况下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

① 毛利率和净利润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指标变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净利润	指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净利润	指标	
毛利率	208,453.33	179,661.75	13.81%	110,671.96	92,115.63	16.77%	-2.96%
净利润率	208,453.33	16,524.05	7.93%	110,671.96	7,947.66	7.18%	0.75%

形成上述毛利率下降的情况下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的主要税费及期间费用与营业收入并非呈线性变动关系。

② 各项主要税费及期间费用等占营业收入比重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指标变动
	金额	费用占比	占收入比重	金额	费用占比	占收入比重	
税金及附加	537.72	4.38%	0.26%	974.88	9.19%	0.88%	-0.62%
销售费用	297.96	2.43%	0.14%	157.24	1.48%	0.14%	0.00%

管理费用	6,795.48	55.37%	3.26%	4,235.63	39.93%	3.83%	-0.57%
财务费用	-423.80	-3.45%	-0.20%	-203.92	-1.92%	-0.18%	-0.02%
资产减值损失	1120.89	9.13%	0.54%	2,554.01	24.08%	2.31%	-1.77%
所得税费用	3,944.91	32.14%	1.89%	2,888.66	27.23%	2.61%	-0.72%
合计	12,273.16	100.00%	5.89%	10,606.50	100.00%	9.58%	-3.69%

公司各项主要税费及期间费用中，除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16 年度与 2015 年度持平外，其他各项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16 年度均低于 2015 年度。其中，管理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和所得税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大，而 2016 年度管理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和所得税费用占收入的比重相比 2015 年度分别降低 0.57%、1.77%和 0.72%。

另外，2015 年亚翔集成母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为 25%，2016 年亚翔集成母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取得税收优惠并增加公司净利润 1,381.25 万元。

公司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20.85 亿元，同比增加 97,781.37 万元，同比增长 88.35%；而各项主要税费及期间费用同比仅增加 1,616.66 万元，同比增长 15.71%。

因此，上述各项主要税费及期间费用与营业收入并无线性变动关系，虽 2016 年度的综合毛利率相比 2015 年度下降 2.96%，但上述各项主要税费及期间费用的增加额远小于营业收入的增加额，导致净利润率同比大幅增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地区情况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设备材料	1,217,338,525.73	67.81	576,123,839.43	62.64	111.30	
劳务分包	530,362,131.98	29.54	325,319,165.80	35.37	63.03	
人工成本	30,568,839.43	1.70	13,879,007.47	1.51	120.25	
其他成本	16,908,327.21	0.94	4,458,013.88	0.48	279.28	
合计	1,795,177,824.34	100.00	919,780,026.58	100.00	95.1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78,898.1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5.8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1) 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没有签署长期协议，但由于主要客户对于亚翔集成服务品质的认可，在投资新项目（含集团或关联方投资）时，一般会选择亚翔集成作为主要的合作对方，因此亚翔集成与主要客户保持着比较密切合作关系。

2) 公司对主要客户不存在依赖性

公司所处行业下游客户特性、公司的发展阶段、战略定位及自身的资金压力，导致公司承揽的洁净室工程项目呈现数量少、单个合同金额大、在单个会计年度客户相对集中的特点。但与传统行业不同，公司虽然一个年度内客户集中比较大，但不同年度之间主要客户差异较大，不存在对单一客户或主要客户的依赖风险。

3) 公司未来项目承接是可持续的

公司主要客户集中于电子行业，其中光电是公司服务的主要领域，近年来公司在该等领域的业务拓展取得显著成效，在行业内的品牌影响力不断增强。另外，本公司也积极拓展医疗与食品行业的洁净室工程相关业务。预计未来数年我国 IC 半导体和光电等精密电子制造业以及医药医疗、食品行业等仍将保持快速增长，本公司作为国内在上述行业拥有优势技术和良好声誉的企业，必将受益于主要下游行业的持续发展。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9,813.9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2.4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各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析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2015 年度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297.96	0.14%	157.24	0.14%	89.49
管理费用	6,795.48	3.26%	4,235.63	3.83%	60.44
财务费用	-423.80	-0.20%	-203.92	-0.18%	107.83

合计	6,669.64	3.20%	4,188.95	3.79%	59.22
----	----------	-------	----------	-------	-------

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2%，同比上年占比下降了 0.59%，由于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导致；三项费用中管理费用占比最大。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0,292,822.3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30,292,822.3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45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9.4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我公司研发投入由母公司产生，研发人员数量占母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 10.90%。报告期内共获得 11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 项。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002,174.96	122,670,381.47	124.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75,772.97	-16,303,987.34	166.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33,214.90	-16,380,000.00	1,223.52	本年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账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2,566,026.52	49.88	240,839,902.89	20.41	195.87	收到

						募 集 资 金、 收 回 收 款
应收票据	19,147,010.10	1.34	11,344,597.32	0.96	68.78	
应收账款	313,911,316.52	21.98	385,000,664.79	32.63	-18.46	
预付款项	32,273,093.36	2.26	111,334,577.82	9.44	-71.01	
其他应收款	8,894,006.81	0.62	5,074,523.62	0.43	75.27	
存货	263,171,786.68	18.42	366,438,443.69	31.06	-28.18	
其他流动资产	37,968,576.37	2.66	13,000,000.00	1.10	192.07	
流动资产合计	1,387,931,816.36	97.16	1,133,032,710.13	96.03	22.50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1,527,188.95	1.51	22,688,553.08	1.92	-5.12	
无形资产	3,062,987.17	0.21	3,123,279.59	0.26	-1.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53,183.41	1.12	21,029,918.61	1.78	-24.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543,359.53	2.84	46,841,751.28	3.97	-13.45	
资产总计	1,428,475,175.89	100.00	1,179,874,461.41	100.00	21.07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0.00	0.00	17,691,780.97	1.50	-100.00	
应付账款	462,854,941.29	32.40	553,375,647.29	46.90	-16.36	
预收款项	13,321,564.76	0.93	4,937,626.54	0.42	169.80	
应付职工薪酬	15,446,226.96	1.08	4,342,768.86	0.37	255.68	
应交税费	4,761,617.22	0.33	48,296,841.82	4.09	-90.14	
其他应付款	1,312,912.96	0.09	734,438.40	0.06	78.76	
其他流动负债	42,650,996.55	2.99	6,678,352.33	0.57	538.65	
流动负债合计	540,348,259.74	37.83	636,057,456.21	53.91	-15.0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40,348,259.74	37.83	636,057,456.21	53.91	-15.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3,360,000.00	14.94	160,000,000.00	13.56	33.35	股 票 发 行
资本公积	261,741,398.47	18.32	105,149,217.51	8.91	148.92	发 行 股 票 收 到 募 集 资 金

						股本溢价
其他综合收益	1,136,494.69	0.08	19,226.10	0.00	5,811.21	
盈余公积	40,279,057.64	2.82	28,937,831.53	2.45	39.19	
未分配利润	371,609,965.35	26.01	249,710,730.06	21.16	48.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88,126,916.15	62.17	543,817,005.20	46.09	63.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8,126,916.15	62.17	543,817,005.20	46.09	63.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28,475,175.89	100.00	1,179,874,461.4	100.00	21.07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42,847.52 万元,比报告期初 117,987.45 万元增加了 24,860.07 万元,增幅 21.07%。

其中: 货币资金 71,256.60 万元,占期末总资产 49.88%; 应收账款 31,391.13 万元,占期末总资产 21.98%; 存货 26,317.18 万元,占期末总资产 18.42%; 流动资产 138,793.18 万元,占期末总资产 97.16%。

固定资产 2,152.72 万元,占期末总资产 1.51%; 无形资产 306.30 万元,占期末总资产 0.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5.32 万元,占期末总资产 1.12%。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91.25%, 主要原因系 2015 年末购买的外汇掉期金融产品于 2016 年 1 月处置、2016 年 12 月末账面存在留抵增值税、1-3 季度预缴企业所得税等综合所致。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68.78%, 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新增客户采用票据结算所致。

预付款项比去年同期减少了 71.01%, 主要是本公司上年预付设备款到货结算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总负债 54,034.83 万元,比报告期初 63,605.75 万元减少了 9,570.92 万元,降幅 15.05%。 其中: 流动负债 54,034.83 万元,占期末总负债 100%。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55.68%, 主要原因系期末计提考核奖所致。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69.80%, 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新接项目收到客户预付款较多所致。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90.14%, 主要系建筑业营改增后本公司不再缴纳营业税、不需再代扣代缴分包商营业税、上期计提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本期缴纳(增值税留抵税额和预缴所得税金额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列示)等综合所致。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78.76%，主要原因系期末报销待付款较多，及客户多打款待退回等综合原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538.65%，主要原因系部分业主结算之工程款大于工程施工金额所致。

报告期期末所有者权益总额 88,812.69 万元，期初所有者权益总额 54,381.70 万元，增幅 63.31%。变动原因是本期本公司发行 5,336 万股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6,359.84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不含增值税）5,364.62 万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为 20,995.22 万元。上述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新增股本 5,336 万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与新增注册资本的差额 15,659.2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5,864.68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货币资金	9,018.10	保固保函质押定期存款
合计	514,882.78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行业属于建筑安装工程服务业，上游行业包括建筑材料、五金、空调、机电设备等，主要是洁净室工程建造所需的工程材料、设备，对工程的进程和完成有直接的影响。本着互惠、互利、双赢的原则，洁净室工程行业内企业与上游供应商之间均保持良好合作关系。下游行业则主要是生产或运营过程中需要使用洁净室的行业，包括：IC 半导体、光电等电子行业、医药及医疗行业、食品行业、化工行业、精密仪器、航天航空等，为本行业的服务对象，对本行业提出需求，由本行业内企业来完成相关的工程服务。

上游行业供应商提供的洁净室建筑材料、设备等，如空气净化设备（洁净层流罩、层流送风单元、高效送风口、洁净棚等）、空气过滤器（空调过滤器、空调过滤网、初效过滤器、初效板式过滤器、初效密皱式过滤器、中效过滤器等）、建筑材料、机电设备，其价格直接影响本行业的成本，对本行业企业的利润有较大影响。此外，全球能源价格的上涨、通胀水平居高不下、人力成本的上升，都增加了洁净室工程行业的营运成本，对行业的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压力。

电子产业中的 IC 半导体、光电等行业目前为洁净室工程行业最主要的下游行业，其发展对本行业企业的未来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目前，虽然全球金融危机对上述行业产生了短期的负面效应，

但随着数字家庭时代的到来、液晶面板的升级换代、3D 技术和 LED 技术的国产化等, IC 半导体、光电等产业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仍处于高速发展时期, 具备很大的发展空间与潜力。

在医药行业内, 随着国内医药生产企业新版 GMP 标准的实施, 由 GMP 强行认证带来的行业集中整合效应正在逐渐体现, 同时, 我国政府也把加大医疗卫生投入作为刺激内需的重要措施, 这将促进洁净室工程行业在该领域的快速发展。

我国目前正积极推进保健食品行业执行 GMP 及 HACCP(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管理认证, 对保健食品行业生产环境和从业人员装备的洁净等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这也将带动洁净室工程行业的需求大幅提升。此外航空航天、精密仪器、化学工业、食品加工等行业也均处于快速的发展时期, 这都给洁净室工程行业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

随着工业技术的不断进步, 下游行业对洁净室的要求也会相应提高, 对洁净室工程的设计水平、建造工艺、建造材料等方面会提出新的要求, 这将推动洁净室行业内企业不断研究开发新技术、运用新工艺, 以适应市场需求的转变。

本公司作为专业的洁净室系统集成工程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为下游企业提供洁净室工程领域的一站式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洁净室工程服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98.44%。

公司作为洁净室系统集成工程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 是国内最具竞争力的洁净室工程服务商之一。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和公司资金实力的增强, 公司未来在国内洁净室工程市场具备广阔的发展空间。

本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集中于高端洁净室工程市场中的 IC 半导体、光电行业领域。特别是在光电领域, 本公司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工程质量得到了下游客户的认可, 取得了较高的市场份额, 成为业内领先的企业。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15			15
总金额			59,430.83			59,430.83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15		15
总金额	59,430.83		59,430.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18			18
总金额			301,147.51			301,147.51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18		18
总金额	301,147.51		301,147.51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项目金额	工期	完工百分比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累计回款	累计成本投入
PSZ1501/HXS1511/HKX1503 12吋芯片厂集成电路制造 项目机电工程	交钥匙工程	218,914.70	365天	93.16%	147,774.41	187,912.29	197,760.48	
PSZ1517/HXS1518/HKX1504 Feol 洁净室新建工程	交钥匙工	14,106.53	360天	63.76%	6,798.17	8,637.83	8,539.49	

	程							
PSZ1613/ 第 8.5+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件项目(一期)洁净包 1 工程	交 钥 匙 工 程	12,000.0 0	13 8 天	59.47 %	6,429.73	6,429.73	7,200.00	
PSZ1615/HXS1611 第6代低温多晶硅(LTPS) TFT-LCD及彩色滤光片(CF)生产线项目无尘室一标段--M1 (ARRAY)	交 钥 匙 工 程	19,646.9 0	12 0 天	28.78 %	5,073.82	5,073.82	1,964.69	
PSZ1617/ 砷化镓、氮化镓建设项目(一期6英寸砷化镓集成电路芯片生产线)	交 钥 匙 工 程	15,416.6 5	15 0 天	36.11 %	5,014.64	5,014.64	7,403.14	
PSZ1507/HXS1505 ACR1-A MOLED 洁净室总包工程(L10/20层)	交 钥 匙 工 程	18,760.0 0	15 0 天	100.0 0%	1,696.88	17,646.1 1	16,073.6 0	
PSZ1419/HXS1418 通讯微电子器件(一期)项目机电统包工程	交 钥 匙 工 程	15,086.2 6	90 天	100.0 0%	1,191.57	13,847.7 4	8,613.53	
PSZ1628/China MEP package-install(stage 1)(机电统包安装工程)	交 钥 匙 工 程	41,141.2 4	39 0 天	0.91%	336.41	336.41	0.00	

备注：因涉及公司敏感信息和商业秘密，故未披露本期成本投入和累计成本投入两项内容。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境外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汇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
金额	216,302.14	35,137.36		236,577.59	14,861.91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元)	净资产 (元)	净利润 (元)
苏州翔生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服务	10,000 万元人民币	100	370,086,581.75	207,281,551.79	42,845,727.51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贸易服务	15 万美元	100	47,456,426.10	17,079,382.32	6,461,643.2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5 年中央经济会议：未来几年政府在实体产业发展的五个主要任务包括：解决工业产能过剩、去库存、去杠杆、降低企业成本、改善薄弱环节。

由于我国目前从国外进口最多的产品及原料不是石油而是 IC 半导体芯片，一年约数千亿元，是亟待改善的“薄弱环节”。

政府“2025 中国制造”的目标是：芯片自制率要达到 70%，2020 芯片自制率要达到 40%。建造一座 12 吋 5 万片/月产能的高阶芯片厂投资约 40~60 亿美元，年产值约 20~30 亿美元，因此，依政府公布的目标，预估到 2025 年还要盖数十座 12 吋芯片厂。国内针对此一战略发展目标而成立的大基金及清华紫光公司配合各地方政府积极投入自主芯片厂的建设，同时也会带动芯片厂相关的上下游厂（如晶圆/光罩/封装/测试）的建厂热潮。芯片厂的建设热潮将带动高阶洁净工程市场呈现一片荣景。

此外，未来几年预估 AMOLED 会成为最热门的先进显示屏技术，目前只有三星等少数品牌手机采用。苹果手机预估在 2017/2018 年之间会采用 AMOLED 显示屏，将带动所有品牌手机跟进。我国各大相关面板厂商均看好此一趋势，也积极建厂，大举投资建设新的 AMOLED 显示屏厂，预估近两年约会有 4~6 条新的 AMOLED 6 代线厂扩建。

未来 TFT 液晶电视则往大荧幕/高解析度的方向发展，新型的 TFT 10.5 代线（或 8.6 代线）8K 面板厂也会成为未来市场主流，预估到 2020 年会有 4~6 条的 TFT 10.5 代线（或 8.6 代线）扩建，预估洁净工程市场每年均可维持于相对热络的景气。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展战略为：上下延伸、横向扩展、迈向国际。

1、 上下延伸

- 上：是指在高科技建厂工程生态链中，最先接触客户的是设计院，如果能够并购一家甲级设计院并具备建筑总承包资质的公司，公司将成为具备合规 EPC 全厂统包业务的公司。对业务拓展及业绩成长会有很大的助益。
- 下：是指除了承接洁净厂房系统集成工程，还可进入相关产品代理、设备制造的领域，完成产业链的垂直整合，降低成本、提高竞争力和获利率。

2、 横向扩展：

- 高科技厂的建厂需求，除了洁净厂房及机电系统之外，还有其他专业系统，例如超纯水系统、废水处理系统、化学品供应系统、化学品回收系统、特殊气体供应系统、排气处理系统、二手机台销售、整厂代运转承包服务。
- 公司可利用上市后的资金及商誉优势，针对同一客户扩大营业范围，提供客户更全面、更优质的服务，可扩大公司的营业规模，提升公司的获利。

3、 迈向国际：

- 配合“一带一路”的国家战略，并入越南亚翔及在新加坡成立分公司，迈向国际业务拓展，成为国际一流的洁净系统集成及机电工程的领导厂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落实公司的发展战略，实现公司的发展目标，公司未来的经营计划如下：

1、研发创新计划

研发的目的在于针对高等级洁净室工程建厂需要，以更先进的技术及创新的产品领先市场。公司秉承创新及领先的宗旨，以服务客户为导向，响应下游高科技产业生产技术的进步，公司需要不断增加研发投入，加强研发能力，创新工程技术和产品，提高客户产品的良率与利润，减少能源消耗与环境污染。

2、人才培养和人员扩充计划

结合本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公司计划在未来两到三年内通过内部人员培训、外部人才引进等方式大力扩充人才队伍，不断改善员工的知识结构、年龄结构和专业结构，建立符合企业快速发展需要的人才梯队。确保公司的人才储备与公司的产能扩充与发展战略相配套，保证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

3、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作为业内领先的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客户关系，品牌知名度不断提高，为公司业务的发展打下了基础。公司将依靠领先的电子高科技产业洁净室工程技术能力和工程管理经验，巩固在半导体、光电等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延伸服务环节，从工程施工设计到采购、施工、售后服务，一贯作业，以达到系统之完整性，确保客户的最大利益，培育忠诚的客户群体。

4、融资计划

上市后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科学、合理地运筹资金；同时，根据自身发展规划以及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合理制定融资计划，利用好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平台，不断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本公司属建筑安装业。主营业务为IC半导体、光电等高科技电子产业及生物医药、精细化工、航空航天、食品制造等相关领域的建厂工程提供洁净室工程服务，包括洁净厂房建造规划、设计建议、设备配置、洁净室环境系统集成工程及维护服务等。公司所在行业的发展主要受下游行业的影响，其中基础设施建设主要受国家及地区的经济政策、消费者需求及自身周期性等因素影响，都受制于宏观经济波动。宏观经济的波动，容易引发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放缓或投资重点的变动，对建筑业细分领域的经营情况产生影响，进而造成本行业业绩的波动。

(2) 业务开拓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为高科技领域的建厂工程提供洁净室工程服务，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业务网络布局、客户资源及技术等方面已有较为深厚的积累。公司发展的同时对公司风险控制，资产管理能力等方面均提出了更高的挑战。若公司的管理架构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持续

发展的需要，资产管理能力不能得到相应提升，将限制公司的发展速度，甚至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3) 其他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信用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15.46% (2015 年：30.08%)。

流动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汇率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本公司 2017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 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 利润的分配形式及间隔期：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当年如实现盈利并有可供分配利润时，应当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三) 现金分红比例及条件：在制定现金分红政策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公司在持续盈利的情况下优先采取现金形式分配利润，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公司应当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公司具备现金分红能力。

(四) 股票股利分配条件：若公司有扩大股本规模需要，或者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理由，在确保公司当年可分配利润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五) 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利润分配事项应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中小股东可通过股东热线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公司进行沟通和交流。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有关规定拟定，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是否适当、稳健、是否保护投资者利益等发表意见。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六)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需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需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调整原因，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发表意见。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还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公司应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以下原则：1、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2、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七)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八) 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利分配：公司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考虑其自身发展的基础上实施积极的现金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根据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促成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1.60		34,137,600.00	165,240,461.40	20.66
2015 年		2.00		32,000,000.00	79,476,590.98	40.26
2014 年		1.00		16,000,000.00	41,802,357.66	38.28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票减持	实际控制人姚祖骧、赵玉华夫妇及与其关系密切的亲属	自亚翔集成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上市之日起三年	是	是		
	股票减持	股东台湾亚翔、股东苏州亚力	自亚翔集成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亚翔集成股份，也不由亚翔集成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亚翔集成股份。	上市之日起三年	是	是		
	股票减持	股东萨摩亚 WELLMAX、维尔京 EVER CREATIVE、香港 MAX TEAM、香港远富国际、苏州华群、苏州协益、苏州兰阳、苏州丰合	自亚翔集成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承诺	实际控制人姚祖骧、赵玉华夫妇	如果根据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本承诺函签署之前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未足额缴纳需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实际控制人对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部分由实际控制人足额补偿。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股东台湾亚翔、实际控制人姚祖骧、赵玉华夫妇、苏州亚力	自协议生效日起，台湾亚翔在中国台湾独占地从事洁净室工程服务及机电安装工程服务，亚翔集成在上述区域之外的其他全部地区独占地从事洁净室工程服务及机电		是	是		

			<p>安装工程服务。</p> <p>2016年10月12日，亚翔集成与台湾亚翔就其持有的越南L&K 51%股权签订转让协议，通过股权转让方式由本公司全面承接台湾亚翔在越南市场的全部洁净室及机电安装工程业务。</p> <p>亚翔集成将通过新设分支机构在新加坡地区独占从事洁净室及机电安装工程业务。</p>					
关于稳定股价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赔偿的承诺	本公司	<p>如本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开披露的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本公司将及时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按不高于公开披露的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回购不低于非限售股总额1%的公司股票，并按照相关规定提前公告，在公司股权结构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况下每年累计回购次数不超过两次。</p> <p>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亚翔集成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召开关于回购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的股东大会，在不少于三十个交易日不超过六十个交易日的回购期限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加上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除权、除息的，按交易所规定作相应调整；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如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本公司应当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应依法进行赔偿；本公司应按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进行及时整改。</p>		是	是			
关于稳定股价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控股股东台湾亚翔、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苏州亚力承诺	<p>如亚翔集成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开披露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若法律许可，本公司按照不高于本公司公开披露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的价格，按照持股数量占台湾亚翔和苏州亚力持股数</p>		是	是			

	<p>遗漏赔偿的承诺</p>		<p>量总数的比例合计增持不低于非限售股总额 1%的本公司股票，并按照相关规定提前公告，在公司股权结构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况下每年累计增持次数不超过两次。台湾亚翔和苏州亚力具体增持股票数量的计算过程为：增持数量=台湾亚翔或苏州亚力持股数量*本次拟增持总数 /（台湾亚翔持股数+苏州亚力持股数）。</p> <p>若亚翔集成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亚翔集成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不少于三十个交易日不超过六十个交易日的购回期限内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除权、除息的，按交易所规定作相应调整；若亚翔集成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p> <p>本公司所持亚翔集成股票如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将按照不低于发行价的二级市场价格减持，持股 5%以上减持时，须提前三个交易日进行公告；锁定期满两年后将按照二级市场价格减持，持股 5%以上减持时，须提前三个交易日进行公告。本公司每月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亚翔集成总股本的 1%。</p>					
	<p>关于稳定股价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赔偿的承诺</p>	<p>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如亚翔集成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开披露的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本人将促使亚翔集成按不高于公开披露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回购不低于非限售股总额 1%的亚翔集成股票，并按照相关规定提前公告，在亚翔集成股权结构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况下每年累计回购次数不超过两次；同时促使控股股东台湾亚翔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本公司股东苏州亚力按照不高于亚翔集成公开披露的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的价格，按照台湾亚翔或苏州亚力持股数量占台湾亚翔和苏州亚力持股数量总数的比例合计增持不低于非限</p>		<p>是</p>	<p>是</p>		

		<p>售股总额 1%的亚翔集成股票，并按照相关规定提前公告，在亚翔集成股权结构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况下每年累计增持次数不超过两次。</p> <p>若亚翔集成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p> <p>本人如违反相关承诺，本人应通过公司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给投资者或者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应依法进行赔偿；亚翔集成应对本人进行内部批评，并视具体情况给予 1 万元至 10 万元的罚款。</p>					
关于稳定股价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赔偿的承诺	公司股东萨摩亚 WELLMAX、维尔京 EVER CREATIVE. 承诺	<p>本公司所持亚翔集成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如果减持将按照二级市场价格减持，持股 5%以上减持时，须提前三个交易日进行公告。本公司每月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p> <p>如本公司违反相关承诺，本公司将通过亚翔集成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给其他投资者或者公司造成损失的，应依法进行赔偿；在本公司依法履行承诺前，亚翔集成暂停向本公司支付分红款。</p>		是	是		
专利转让承诺	实际控制人姚祖骧、赵玉华夫妇	2016 年 10 月 12 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就专利无偿转让，未来无论何种原因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台湾亚翔向亚翔集成追索、索取利益或引起纠纷、争议，概由承诺人负责并承担亚翔集成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是	是		
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是	是		

			<p>4、本人同意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同意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5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年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适用 不适用**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旭昌化学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无	诉讼	2016年7月19日亚翔集成向昆山市人民法院对旭昌化学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昌化学”)提起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诉讼,亚翔集成诉称旭昌化学于2012年1月31日将其新建一期厂房机电安装工程发包于亚翔集成施工,工程总价为人民币5,232.9万元,后又追加了71.5万元的工程量。工程完工后,旭昌化学无故拖欠工程款人民币30,061,188.97元。亚翔集成诉请要求旭昌化学支付拖欠的工程款及相应利息。昆山法院于2016年11月30日作出一审判决书,判令旭昌化学向亚翔集成支付工程款30,061,188.97元及相应利息,驳回亚翔集成关于工程款优先权的诉讼请求。亚翔集成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案件目前在二审审理之中。	30,061,188.97		二审审理中	暂未形成生效判决	暂未进入执行程序
苏州翔生	旭昌化学	无	诉讼	2016年7月15日苏州翔生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生贸易”)向昆山市人民法院对旭昌化学提起买卖合同纠	3,538,547.71		法院强制执行	判令旭昌化学向翔生贸易支付货	旭昌化学涉及众

贸易有限公司	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讼	<p>纷案诉讼,翔生贸易诉称与旭昌化学于 2012 年 1 月 31 日签订合同向翔生贸易采购机电设备,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397.1 万元。翔生贸易依约供货完毕,但旭昌化学无故拖欠货款人民币 3,538,547.71 元。翔生贸易诉请要求旭昌化学支付货款及违约金。昆山法院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作出判决,判令旭昌化学向翔生贸易支付货款人民币 3,538,547.71 元及相应违约金。判决生效后,旭昌化学未依法履行,亚翔集成向昆山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昆山法院已经立案受理,目前该执行案仍在执行之中。</p>			中	<p>款人民币 3,538,547.71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以 2,095,650.00 元为基数,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以 698,550.00 元为基数,自 2014 年 8 月 1 日起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以 744,347.71 元为基数,自 2014 年 9 月 25 日起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以上均以年利息 24%计算)。</p>	<p>多诉讼,其名下厂房及设备已被苏州工业园区法院拍卖,拍卖所得款项部分被优先受偿权债权人受偿,剩余款项因涉及亚翔集成与旭昌化学工程款优先权纠纷未决事项,暂未分配,法院将待该审理终结后分配剩余款项。</p>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	湖北奥满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无	诉讼	<p>2016 年 8 月 22 日亚翔集成向湖北省仙桃市人民法院对湖北奥满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满多公司”)提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诉讼,亚翔集成诉称与奥满多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6 日签订合同,将奥满多公司厂房内电力系统工程发包于亚翔集成施工,工程造价为人民币 5,603,562.00 元;其后又于 2013 年 10 月 28 日签订合同约定将厂房照明系统工程发包于亚翔集成施工,工程造价为</p>	4,585,411.00		法院强制执行中	<p>民事调解书约定:奥满多公司自 2016 年 11 月起每月向亚翔集成支付 30 万元,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前付清所有欠款,</p>	<p>民事调解书生效后,奥满多公司未依约支付款项,仅支付人民</p>

有限公司				人民币 115 万元。两项工程竣工、结算后，奥满多公司无故拖欠工程款人民币 4,585,411.00 元。亚翔集成诉请要求奥满多公司支付支付拖欠的工程款及拖欠工程款之利息。案件于 2016 年 9 月 21 日经法院调解，双方签署民事调解书，约定奥满多公司自 2016 年 11 月起每月向亚翔集成支付 30 万元，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前付清所有欠款，同时，奥满多公司以欠款余额为基数按年利率 6% 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支付工程款利息。				同时，奥满多公司以欠款余额为基数按年利率 6% 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支付工程款利息	币 60 万元，亚翔集成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已经查封其名下银行账户和厂房，目前仍在执行过程中。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元鸿（山东）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宁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海达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诉讼	2016 年 9 月亚翔集成向山东省济宁市开发区人民法院对元鸿（山东）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鸿公司”）提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诉讼，同时将山东宁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建公司”）、山东海达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达公司”）列为共同被告，亚翔集成诉称 2014 年 4 月 23 日与三被告签订两份工程合同，约定由海达公司作为建设方、宁建公司作为发包方、元鸿公司作为代建方，将元鸿光电厂房涂装工程和废水工程发包于亚翔集成施工，合同价款分别为人民币 1,684,800.00 元、人民币 4,562,400.00 元。两项工程完工后三被告无故拖欠工程款人民币 3,527,200.00 元。亚翔集成诉请要求三被告共同支付拖欠的工程款及相应的利息。	3,527,200.00		一审审理中	暂未形成生效判决	暂未进入执行程序
苏州翔生贸易有限公司	元鸿（山东）光电材料	山东宁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诉讼	2016 年 9 月翔生贸易向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法院对元鸿公司提起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同时将宁建公司、海达公司列为共同被告，翔生贸易诉称 2014 年 4 月 23 日与三被告签订采购合同，约定三被告就元鸿光电厂房安装工程所需要的材料、设备向翔生贸易采购，合同金额为 465	2,325,000.00		一审审理中	暂未形成生效判决	暂未进入执行程序

	有限公司	公司， 山东海达 开发建设 股份有限公司		万元。在翔生贸易依约供货后，三被告无故拖欠货款人民币 2,325,000.00 元，翔生贸易诉请要求三被告支付拖欠的货款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味全食品有限公司	无	诉讼	2016 年 10 月亚翔集成向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对杭州味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味全”）提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诉讼，亚翔集成诉称 201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7 月期间分别与杭州味全签订工程四份工程合同，约定将杭州味全新建厂房的水电及相关工程发包与亚翔集成施工。工程完工后，杭州味全无故拖欠人民币 1,423,027.26 元，亚翔集成诉请要求被告支付工程款及相应的工程款利息。	1,423,027.26		亚翔集成已向法院申请撤诉，法院即将下达撤诉裁定书。	双方已经签订和解协议，约定杭州味全在 2017 年 3 月 20 日前支付部分工程款，2017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全部工程款。杭州味全已如约于 3 月 20 日支付第一笔款项，杭州味全已向法院申请撤诉，法院即将下达撤诉裁定书。	和解履行中。
苏州翔生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味全食品有限公司	无	诉讼	2016 年 10 月翔生贸易向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对杭州味全提起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翔生贸易诉称与杭州味全于 2011 年 12 月 1 日签订合约，杭州味全向翔生贸易采购其新建厂房的水电工程之相关材料及设备，合同总价为 52,860,141.86 元，其后双方又补充协议，在原合约内新增采购人民币 8,420,992.73 元货物。其后双方又签订三份采购合约，采购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520 万元、375 万元、900.3 万元。在翔生贸易如约交付货物，杭州味全无故拖欠货款人民币 3,108,699.64 元，为此翔生贸易诉请要求杭州味全支付货款及相应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3,108,699.64		已向法院申请撤诉，法院即将下达撤诉裁定书。	双方已签订和解协议，约定杭州味全在 2017 年 3 月 20 日前支付部分货款，2017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全部货款。杭州味全已如约于 3 月 20 日支付第一笔款项，杭州味全已向	和解履行中。

								法院申请撤诉，法院即将下达撤诉裁定书。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旭昌化学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无	诉讼	2016年11月17日亚翔集成向昆山市人民法院起诉旭昌化学追偿权纠纷案件，亚翔集成诉称在为旭昌化学信建厂房安装工程施工过程中，因旭昌化学资金紧张，为便于工程正常施工，亚翔集成先后代旭昌化学垫付工程履约担保费用、高压电押金及电费等费用，合计人民币1,308,797.5元，事后旭昌化学一直拖欠垫付款人民币965,248.00元。亚翔集成为此诉请要求旭昌化学归还垫付款并支付相应利息。	965,248.00		2017年3月17日收到法院判决书，目前在上诉期内，判决暂未生效。	一审判决旭昌化学向亚翔集成归还垫付款人民币965,248.00元及相应利息。该案仍处于一审判决上诉期内，判决暂未生效。	判决暂未生效，还未申请执行。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旭昌化学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无	诉讼	2016年11月17日亚翔集成向昆山市人民法院对旭昌化学提起买卖合同纠纷案件诉讼，亚翔集成诉称2014年6月25日与旭昌化学签订供应商交易合同，约定由旭昌化学向其采购变压器材料，合同总价为265,000.00元。在亚翔集成依约供货并安装、验收合格后，旭昌化学仍拖欠货款26.5万元。为此亚翔集成诉请要求旭昌化学支付货款人民币265,000.00元及逾期付款之利息。	265,000.00		一审仍在审理过程中。	暂未形成生效判决	暂未进入执行程序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	南通同方半导体有限公司	无	诉讼	2017年3月1日亚翔集成向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对南通同方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半导体）提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诉讼，亚翔集成诉称与南通半导体商定将南通半导体的南通同方科技产业基地LED厂房的气配、管配、洁净室等相关建设工程发包予亚翔集成施工，2012年4月至2016年5月期间双方就上述工程事宜先后签订了5份工程合同（含增补、追加减合同），其后上述合同所涉及的工程已经全部完工，并经南通半导体验	25,395,073.48		一审过程中	暂未形成生效判决	暂未进入执行程序

公司				收全部合格，但南通半导体无故拖欠工程款人民币 25,395,073.48 元。为此亚翔集成诉请要求南通半导体支付拖欠的工程款及相应逾期付款利息。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同方科技园有限公司	无	仲裁	2017年3月16日亚翔集成向南通市仲裁委员会对南通同方科技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科技园）提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仲裁，亚翔集成诉称与南通科技园于2011年6月13日签订工程合同，约定将南通科技园建设的南通同方科技产业基地 LED-2 号厂房、LED-1 号厂房与 LED-2 号厂房连接体洁净系统工程发包给亚翔集成施工，工程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3,500 万元。其后亚翔集成如期完成上述合同约定的施工内容，并且双方于 2014 年 11 月 11 日完成结算并签订结算书，结算造价为人民币 3,275.0035 万元。但结算完毕后南通科技园仍无故拖欠工程款本金 11,150,035.00 元。为此亚翔集成申请仲裁要求南通科技园支付拖欠的工程款及相应的逾期付款利息。	11,150,035.00		审理过程中	暂未形成生效裁判文书	暂未进入执行程序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同方半导体有限公司	同方科技园有限公司	诉讼	2017年3月20日亚翔集成向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对扬州同方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半导体）提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诉讼，亚翔集成诉称与扬州半导体商定将扬州半导体的其厂房改造的洁净内室安装相关工程发包于亚翔集成施工，合同暂定价为 980 万元人民币，其后上述工程经亚翔集成施工完毕，并经扬州半导体验收全部合格，双方结算完毕，但扬州半导体无故拖欠工程款人民币 980 万元。为此亚翔集成诉请要求扬州半导体支付拖欠的工程款及相应逾期付款利息。	9,800,000.00		一审仍在审理过程中	暂未形成生效判决	暂未进入执行程序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未决诉讼本公司均为原告，也不涉及反诉，诉讼标的均为应收款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无需计提预计负债，但需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情况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超过账期之应收账款持续追踪,责成专人对债务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进行调查,催促债务人及时付款。对正常催款方式已无法讨回的应收款,本公司则委托律师通过法律手段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在会计核算方面,本公司对已起诉之应收账款分不同情况区别处理:对债务人已丧失还款能力的应收账款(如旭昌化学)和债务人还款能力差且面临多项诉讼的应收账款(如山东元鸿、杭州味全),本着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业主	合同主要内容	签订日期	总价(元)
1	重庆惠科金渝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惠科光电 8.5+代(一期)-洁净 1 包 L10/L20 层	2016.06.08	120,000,000.00
2	武汉天马微电子公司	武汉天马第 6 代低温多晶硅(LTPS)TFT-LCD 及彩色滤光片(CF)生产线项目无尘室一标段--M1 (ARRAY)	2016.08.08	181,319,000.00
3	世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统包工程	2016.07.20	154,166,517.25
4	台积电(南京)有限公司	机电统包安装工程	2016.11.03	411,412,426.86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0,000,000.00	100						160,000,000.00	74.9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									

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880,000.00	4.3						6,880,000.00	3.72
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53,120,000.00	95.7						153,120,000.00	71.77
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3,360,000.00				53,360,000.00	53,360,000.00	25.01

份									
1、人民币普通股			53,360,000.00				53,360,000.00	53,360,000.00	25.0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60,000,000.00	100	53,360,000.00				53,360,000.00	213,360,000.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866号《关于核准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于2016年12月20日通过公开发行方式发行5,336万股新股，募集资金已足额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1162号验资报告确认。普通股股数16,000万股变更为21,336万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普通股 A 股	2016. 12. 20	4. 94	53, 360, 000. 00	2016. 12. 30	53, 360, 000. 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866 号核准，公司获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 336 万股，并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5, 336 万股，股本总数由 16, 000 万股变更为 21, 336 万股；报告期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1, 179, 874, 461. 41 元，负债总额为 636, 057, 456. 21 元，资产负债率为 53. 91%；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 428, 475, 175. 89 元，负债总额为 540, 348, 259. 74 元，资产负债率为 37. 83%。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 9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 201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期 内 增 减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亚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5,200,000.00	53.99	115,200,000.00	无	0.00	外资法人股
WELLMAX HOLDINGS LIMITED		14,400,000.00	6.75	14,400,000.00	无	0.00	外资法人股
EVER CREATIVE INVENTMENTS LTD		12,800,000.00	6.00	12,800,000.00	无	0.00	外资法人股
MAX TEAM INVESTMENT LIMITED		5,920,000.00	2.78	5,920,000.00	无	0.00	外资法人股
远富国际有限公司		4,800,000.00	2.25	4,800,000.00	无	0.00	外资法人股
苏州华群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984,000.00	0.93	1,984,000.00	无	0.00	社会法人股
苏州亚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600,000.00	0.75	1,600,000.00	无	0.00	社会法人股
苏州协益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12,000.00	0.61	1,312,000.00	无	0.00	社会法人股
苏州兰阳咨询有限公司		1,312,000.00	0.61	1,312,000.00	无	0.00	社会法人股
苏州丰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72,000.00	0.32	672,000.00	无	0.00	社会法人股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684		人民币普通股	99,684		
汤官宝		24,686		人民币普通股	24,686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930		人民币普通股	21,9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农行		15,351		人民币普通股	15,35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51		人民币普通股	15,35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51		人民币普通股	15,35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58		人民币普通股	13,158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58		人民币普通股	13,15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65		人民币普通股	10,965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772		人民币普通股	8,77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亚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5,200,000.00	2019年12月30日		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2	WELLMAX HOLDINGS LIMITED	14,400,000.00	2017年12月30日		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3	EVER CREATIVE INVENTMENTS LTD	12,800,000.00	2017年12月30日		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4	MAX TEAM INVESTMENT LIMITED	5,920,000.00	2017年12月30日		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5	远富国际有限公司	4,800,000.00	2017年12月30日		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6	苏州华群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984,000.00	2017年12月30日		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7	苏州亚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600,000.00	2019年12月30日		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8	苏州协益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12,000.00	2017年12月30日		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9	苏州兰阳咨询有限公司	1,312,000.00	2017年12月30日		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10	苏州丰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72,000.00	2017年12月30日		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台湾亚翔持有本公司 53.99% 的股权，同时姚祖骧的全资子公司苏州亚力持有本公司 0.75% 的股权，因此姚祖骧、赵玉华夫妇合计间接控制本公司 54.74% 的股权。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亚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姚祖骧
成立日期	1978年12月7日
主要经营业务	污染防治设备制造业、冷冻空调设备制造业、自来水管承装业、燃料导管安装工程业、配管工程业、电器承装业、电器安装业、冷冻空调工程业、电缆安装工程业、电梯安装工程业、消防安全设备安装工程业、自动控制设备工程业、照明设备安装工程业、电焊工程业、机械安装业、电脑设备安装业、通信工程业、电信管制射频器材装设工程业、室内装潢业、室内装修业、门窗安装工程业、室内轻钢架工程业、玻璃安装工程业、厨具、卫浴设备安装工程业、油漆工程业、防蚀、防锈工程业、仪器、仪表安装工程业、交通标示工程业、静电防护及消除工程业、核子工程业、保温、保冷安装工程业、电器批发业、其他机械器具批发业、污染防治设备批发业、电器零售业、其他机械器具零售业、国际贸易业、产品设计业、能源技术服务业、农作物栽培业、花卉栽培业、农产品加工业、蔬果批发业、农产品零售业、饮料店业、餐馆业、艺文服务业、游乐园业、资讯休闲业、竞技及休闲运动场馆业、一般旅馆业、除许可业务外，得经营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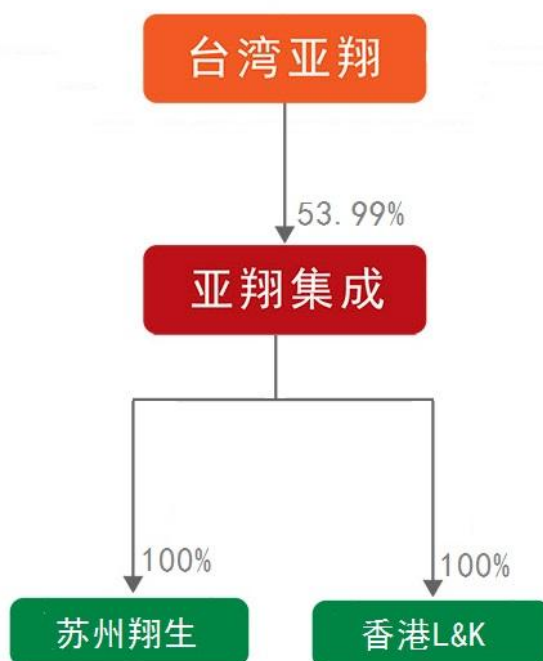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姚祖骧、赵玉华夫妇
国籍	中国台湾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法人代表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亚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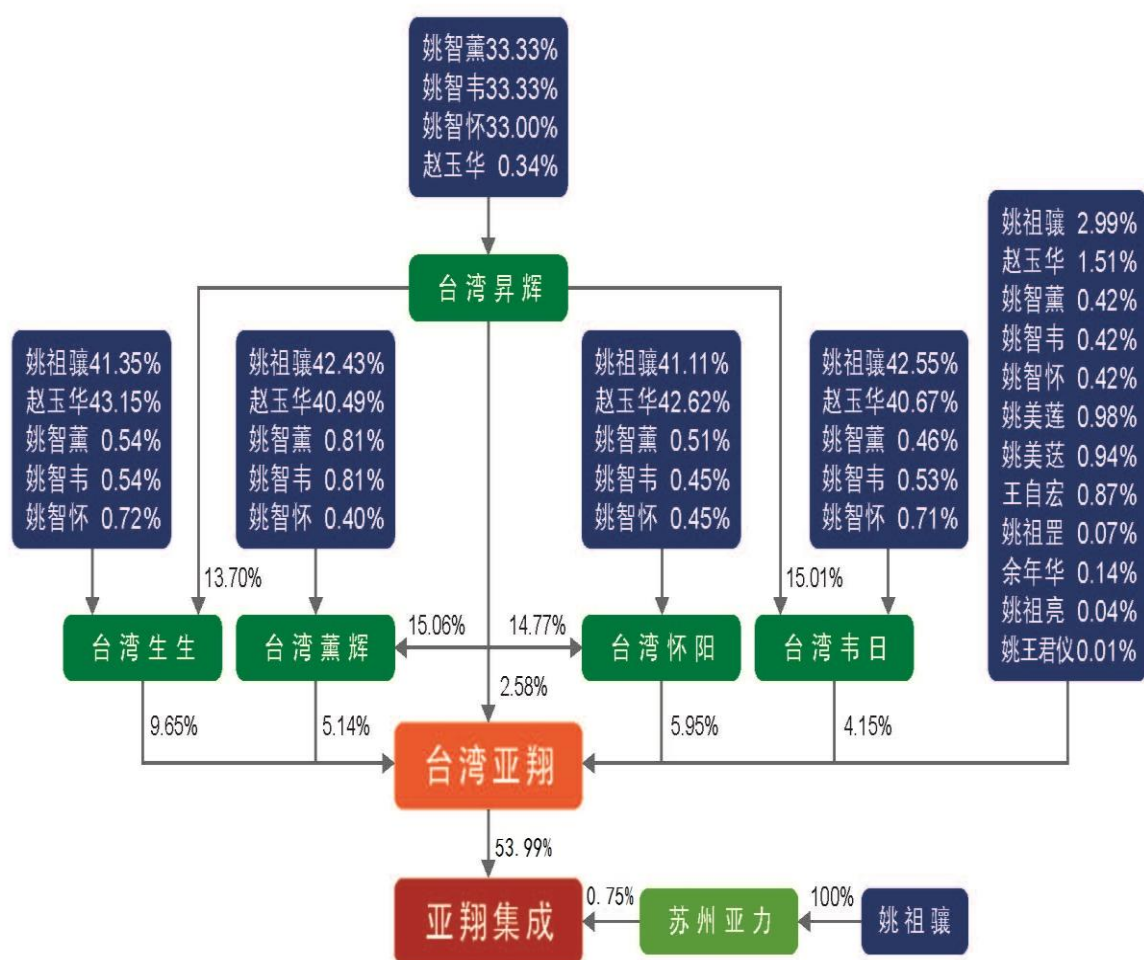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亚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湾亚翔”）系台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 11,520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3.99%，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姚祖骧、赵玉华夫妇

姚祖骧家族成员能够通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台湾亚翔的股份决定和实质影响台湾亚翔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管理层的任免、组织机构运作、业务运营，并能够对台湾亚翔的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鉴于姚祖骧夫妇在上述家族成员中处于主导地位，且台湾亚翔由姚祖骧创办、发展起来，姚祖骧夫妇为台湾亚翔的控股股东。台湾亚翔持有本公司 53.99% 的股权，同时姚祖骧全资持有的苏州亚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0.75% 的股权，因此姚祖骧、赵玉华夫妇合计间接控制本公司 54.74% 的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姚祖骧	董事长	男	62	2015年3月3日	2018年3月2日	0	0	0	未变动	24.00	否
罗基镒	董事	男	69	2015年3月3日	2018年3月2日	0	0	0	未变动	0.00	否
陈淑珍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女	49	2015年3月3日	2018年3月2日	0	0	0	未变动	68.05	否
陈博仁	副董事长	男	66	2015年3月3日	2018年3月2日	0	0	0	未变动	8.40	否
李繁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60	2015年3月3日	2018年3月2日	0	0	0	未变动	59.25	否
庄子平	总经理	男	62	2015年3月3日	2018年3月2日	0	0	0	未变动	100.05	否
姚智怀	董事	男	33	2017年2月8日	2018年3月2日	0	0	0	未变动	0.00	否
韩凤菊	独立董事	女	73	2015年12月2日	2018年3月2日	0	0	0	未变动	10.80	否
梁永明	独立董事	男	51	2016年1月15日	2018年3月2日	0	0	0	未变动	10.80	否
孙大建	独立董事	男	62	2016年1月15日	2018年3月2日	0	0	0	未变动	10.80	否
吴俊龙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15年3月3日	2018年3月2日	0	0	0	未变动	6.00	否
林宏昌	监事	男	55	2015年3月3日	2018年3月2日	0	0	0	未变动	45.51	否
王世军	监事	男	42	2015年3月3日	2018年3月2日	0	0	0	未变动	43.00	否
杨政谕	副总经理、研发中心负责人	男	49	2015年3月3日	2018年3月2日	0	0		未变动	29.51	否

王泰荷	副总经理、项目处处长	男	40	2015年3月3日	2018年3月2日	0	0		未变动	67.05	否
郭国勇	副总经理	男	47	2015年3月3日	2018年3月2日	0	0		未变动	38.01	否
合计	/	/	/	/	/				/	521.2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姚祖骧	为台湾亚翔之创始人，1978年12月至今任台湾亚翔董事长。2002年2月至2003年9月任亚翔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03年9月至2008年8月任亚翔有限董事、董事长；2008年9月至今任亚翔集成董事长；2017年2月至今任台湾荣工董事长。
罗基镒	曾任星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3月至2003年3月任台湾亚翔总经理；2003年4月至今任台湾亚翔董事；2008年9月至今任亚翔集成董事；2009年10月至今任台湾荣工董事。
陈淑珍	1985年至2007年曾任台湾亚翔副理、经理、协理及副总经理；2007年至2008年任重庆荣工监事；2008年9月至今任亚翔集成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董事。
陈博仁	曾任开扬营造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永胜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主任、经理、副总经理及总经理，同开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长，2007年6月至2008年8月任亚翔有限董事长、董事；2008年9月至2012年1月任亚翔集成董事、总经理；2012年2月至今任亚翔集成副董事长。
李繁骏	曾任益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经理；2003年8月至2009年6月任台湾亚翔董事长特别助理；2009年7月至今任亚翔集成董事会秘书、董事、副总经理。
庄子平	曾任新光合成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副厂长；宝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福慧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技术总监；2005年9月至2008年9月任台湾亚翔营运长；2008年10月至2009年9月任台湾亚翔董事长特别助理；2008年9月至2012年1月历任亚翔集成董事、副董事长；2012年1月至今任亚翔集成董事；2012年1月至2017年3月任总经理。
姚智怀	2010年2月至今任成都翔生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1年6月至今任北京大学生态三农研究所执行所长；2012年11月至今任成都翔生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4年11月至今任翔生大地有机农业发展学院负责人；2014年11月至今任IFOAM国际有机农业运动联盟亚洲区荣誉理事；2003年1月至今任生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7月至今任升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6月至今任尊伟有限公司董事。
韩凤菊	1985至1997年期间担任宝钢集团一钢公司财务处科长；1997至2000年期间担任上海上实集团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0至2002年期间担任上海铭源投资管理公司财务部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亚翔集成独立董事。
梁永明	现任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华泰世博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1月任亚翔集成独立董事。
孙大建	2009年6月至2014年5月，担任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9月至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担任注册会计师；2016年1月任亚翔集成独立董事。
吴俊龙	2007年8月至2007年12月曾任台湾亚翔协理；2008年1月至今任亚翔集成协理；2008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林宏昌	2006 年 8 月至 2007 年 12 月曾任台湾亚翔协理；2008 年 1 月至今任亚翔集成协理；2008 年 9 月至今任监事。
王世军	2002 年 8 月至今在本公司历任副理、经理、设计处资深经理；201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杨政谕	1993 年 7 月至 1998 年 5 月任江陵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副经理；1998 年 6 月至 2012 年 6 月历任台湾亚翔副经理、特别助理；2012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研发中心负责人。
王泰荷	2003 年 3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经理、协理、项目处处长，2012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郭国勇	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本公司协理；2013 年 6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总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10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任本公司协理，2014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 月 10 日，罗基镒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辞去第三届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2017 年 3 月 6 日，陈博仁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履行董事职权。

2017 年 3 月 6 日，庄子平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履行董事职权。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姚祖骧	亚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68 年 12 月	
罗基镒	亚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5 年 5 月	2017 年 1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庄子平	苏州兰阳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2008年03月	
陈淑珍	苏州协益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2008年03月	
李繁骏	苏州丰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2008年03月	
姚智怀	成都翔生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2010年02月	
姚智怀	北京大学生态三农研究所	执行所长	2011年06月	
姚智怀	成都翔生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2012年12月	
姚智怀	翔生大地有机农业发展学院	负责人	2014年11月	
姚智怀	IFOAM 国际有机农业运动联盟	亚洲区荣誉理事	2014年11月	
姚智怀	生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01月	
姚智怀	升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07月	
姚智怀	尊伟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2016年06月	
韩凤菊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5月	
韩凤菊	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5月	2015年05月
梁永明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1年12月	
梁永明	华泰世博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9月	
梁永明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2月	
梁永明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	
孙大建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09月	2016年12月
孙大建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8月	
孙大建	上海神开石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1月	
孙大建	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3月	
孙大建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	
孙大建	上海源耀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0月	
孙大建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注册会计师	2014年09月	
吴俊龙	迪瑞药业(成都)有限公司	工程副总	2013年09月	2016年10月
吴俊龙	迪瑞药业(成都)有限公司	工程顾问	2016年10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参考行业以及地区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由公司拟定方案，董事、监事的报酬经股东大会决策，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经董事会决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按照双方签订的董事聘用合同及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对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确定报酬，依据其任职岗位个人考核评定确定相应的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上述相关规定按时发放，薪酬数据真实、准确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521.23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罗基镒	董事	离任	2017 年 1 月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陈博仁	副董事长	离任	2017 年 3 月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
庄子平	总经理	离任	2017 年 3 月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1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3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工程技术人员	308
销售人员	13
专业技术人员	39
财务人员	7
行政人员	54
管理人员	12
合计	43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1
本科	257
大专	137
大专以下	28
合计	43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董事会负责。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是：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公司目前执行的薪酬制度有《员工薪资福利管理办法》、《员工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和《员工薪资职等升降管理办法》。

本公司个人薪资结构为底薪、福利津贴、职务加给、主管加给、资质加给、加班费及其他。其中“底薪”为依个人之学经历条件、专业技能，公司需求等要件，核分十三个职等；“其他”

为公司依据营运状况、员工绩效表现并结合员工对公司的向心力给予发放年终奖金，正常发放标准为 0-3 个月的底薪，具体以考核人事评议会议的裁核系数结果为依据。

本公司薪资调整原则为：年度调薪系依个人表现绩效（考绩为准），配合政府部门公布之调薪标准、物价指数及公司营收（获利）状况，通案检讨调整一次为原则，考虑人资作业时间的关系，原则上每年六月份为考核月，七月份为调薪检讨月，八月份为调薪结果会签核准月，特殊情况调薪日期以当年度公告为主。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员工薪酬水平也在不断提升。公司现有的薪酬制度未来不会发生较大变化，同时公司将不断完善员工福利制度，参照国内 CPI 指数、就业市场以及公司自身发展情况，协同考虑调整公司员工薪酬水平，实现逐年稳定增长，保障员工利益。

（三）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员工职业化水平与专业技术能力的培养，根据不同的需求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年度培训计划涵盖管理、专业技术、职业素养、资质证照等各方面；采取内部培训（新员工系统性培训及引导、专业技能、管理类训练等）、外部培训（公开课、考察或研修交流）、员工个人继续教育等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公司注重员工培训行为的内化，鼓励员工自主学习，乐于经验传授分享，有一套规范的教育训练体制，有利的提升了公司的管理水平。

（四）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与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主要治理情况如下：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遵守表决事项、

程序的相关规定，保证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均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决议合法有效。

2.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承担其义务，切实履行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诚信义务，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上做到了“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够独立运作。

3. 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规范，董事选举、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全体董事能够诚信、勤勉的履行职责，认真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董事会下各个委员会及其召集人主要由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能够认真、独立的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决策作用积极。

4. 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各监事均能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监督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情况，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按照《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要求，规范信息披露标准，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保证所有股东公平获得信息，并继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同时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注重维护投资者关系。

6.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提高治理水平，继续优化内控机制，持续增强规范运作意识，诚信、透明的披露信息，并抓好制度要求的执行与落实，治理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1月15日	无	
2015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2016年3月28日	无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10月8日	无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10月28日	无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2月8日	www.sse.com.cn	2017年2月9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姚祖骧	否	6	6	2	0	0	否	4
罗基镒	否	6	6	2	0	0	否	4
陈淑珍	否	6	6	2	0	0	否	4
陈博仁	否	6	6	2	0	0	否	4
李繁骏	否	6	6	2	0	0	否	4
庄子平	否	6	6	0	0	0	否	4
韩凤菊	是	6	6	0	0	0	否	4
梁永明	是	6	6	0	0	0	否	4
孙大建	是	6	5	0	1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履行各自职责，为公司实施决策和完善内控规范，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针对公司发展战略和投资计划，提出了许多建设性意见和建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编制年报、重大关联交易、非公开发行等事项中，积极履行职责，实施了有效的监

督，并加强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以保证年度审计和信息披露工作按照计划进行，促进了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现行《职务岗位工资标准》及薪酬考核方案进行审核，并对薪酬管理执行过程中的相关情况和问题提出建设性意见等，切实履行职责，稳妥推进各项工作开展。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全员的绩效考评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体系、考核方法等进行了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评，并根据考评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以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公司将不断完善薪酬分配体系、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责、权、利相结合，有效调动管理者的积极性和创造力，从而更好地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我评价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亚翔集成—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7]000614号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错误！未找到引用源。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错误！未找到引用源。**（以下简称**错误！未找到引用源。**）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亚翔集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亚翔集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亚翔集成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2,566,026.52	240,839,902.89
应收票据		19,147,010.10	11,344,597.32
应收账款		313,911,316.52	385,000,664.79
预付款项		32,273,093.36	111,334,577.82
其他应收款		8,894,006.81	5,074,523.62
存货		263,171,786.68	366,438,443.69
其他流动资产		37,968,576.37	13,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387,931,816.36	1,133,032,710.13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1,527,188.95	22,688,553.08
无形资产		3,062,987.17	3,123,279.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53,183.41	21,029,918.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543,359.53	46,841,751.28
资产总计		1,428,475,175.89	1,179,874,461.41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17,691,780.97
应付账款		462,854,941.29	553,375,647.29
预收款项		13,321,564.76	4,937,626.54
应付职工薪酬		15,446,226.96	4,342,768.86
应交税费		4,761,617.22	48,296,841.82
其他应付款		1,312,912.96	734,438.40
其他流动负债		42,650,996.55	6,678,352.33
流动负债合计		540,348,259.74	636,057,456.2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40,348,259.74	636,057,456.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3,360,000.00	160,000,000.00
资本公积		261,741,398.47	105,149,217.51
其他综合收益		1,136,494.69	19,226.10
盈余公积		40,279,057.64	28,937,831.53
未分配利润		371,609,965.35	249,710,730.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88,126,916.15	543,817,005.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8,126,916.15	543,817,005.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28,475,175.89	1,179,874,461.41

法定代表人：姚祖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淑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明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0,716,933.93	169,329,353.18
应收票据		16,147,010.10	7,844,597.32
应收账款		203,619,406.08	228,632,948.61
预付款项		25,556,351.06	14,961,777.44
其他应收款		8,825,306.81	4,971,653.63
存货		147,350,971.82	220,296,805.44
其他流动资产		36,239,418.04	0.00
流动资产合计		978,455,397.84	646,037,135.6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01,027,245.00	101,027,245.00
固定资产		21,468,345.17	22,592,787.17
无形资产		3,062,987.17	3,123,279.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12,698.20	17,203,111.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371,275.54	143,946,423.07
资产总计		1,115,826,673.38	789,983,558.69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74,447,777.02	271,771,918.09
预收款项		13,321,564.76	3,559,030.98
应付职工薪酬		15,189,049.89	4,269,259.40
应交税费		583,852.20	26,402,144.43
其他应付款		974,597.18	719,531.40
其他流动负债		42,863,723.08	6,180,007.24
流动负债合计		347,380,564.13	312,901,891.54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347,380,564.13	312,901,891.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3,360,000.00	160,000,000.00
资本公积		259,184,171.14	102,591,990.18
盈余公积		40,279,057.64	28,937,831.53
未分配利润		255,622,880.47	185,551,845.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8,446,109.25	477,081,667.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5,826,673.38	789,983,558.69

法定代表人：姚祖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淑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明君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84,533,308.67	1,106,719,593.25
其中:营业收入		2,084,533,308.67	1,106,719,593.25
二、营业总成本		1,879,899,911.55	998,334,745.15
其中:营业成本		1,796,617,454.63	921,156,346.82
税金及附加		5,377,178.13	9,748,841.22
销售费用		2,979,636.18	1,572,371.34
管理费用		67,954,808.96	42,356,329.96
财务费用		-4,238,032.26	-2,039,240.90
资产减值损失		11,208,865.91	25,540,096.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846.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4,711,243.31	108,384,848.10
加:营业外收入		26,903.93	72,022.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3,141.15
减:营业外支出		48,589.99	93,714.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8,589.99	93,714.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4,689,557.25	108,363,155.55
减:所得税费用		39,449,095.85	28,886,564.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240,461.40	79,476,590.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240,461.40	79,476,590.9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7,268.59	555,420.2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7,268.59	555,420.2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7,268.59	555,420.2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17,268.59	555,420.2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6,357,729.99	80,032,011.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357,729.99	80,032,011.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3	0.5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姚祖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淑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明君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935,735,316.45	624,665,394.53
减：营业成本		722,528,741.43	473,217,087.78
税金及附加		4,364,337.28	9,566,856.01
销售费用		2,979,636.18	1,572,371.34
管理费用		61,044,922.79	34,547,301.83
财务费用		-4,672,216.39	-1,790,741.14
资产减值损失		9,938,876.08	20,007,770.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551,019.08	87,544,747.94
加：营业外收入		19,203.93	72,022.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41.15
减：营业外支出		48,589.99	93,714.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8,589.99	93,714.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9,521,633.02	87,523,055.39
减：所得税费用		26,109,371.88	21,520,673.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412,261.14	66,002,381.8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			

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3,412,261.14	66,002,381.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姚祖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淑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明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93,133,618.20	989,036,708.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29,624.98	20,831,54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6,063,243.18	1,009,868,255.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30,471,709.56	778,282,836.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987,770.00	42,345,316.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528,090.58	37,177,774.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73,498.08	29,391,946.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0,061,068.22	887,197,87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002,174.96	122,670,381.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846.19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00.00	3,8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47,846.19	3,8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2,372,073.22	3,307,837.34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1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72,073.22	16,307,837.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75,772.97	-16,303,987.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6,298,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298,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000,000.00	1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65,185.10	3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65,185.10	16,38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33,214.90	-16,3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03,997.52	553,811.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1,715,160.35	90,540,205.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335,983.39	149,795,778.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2,051,143.74	240,335,983.39

法定代表人：姚祖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淑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明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5,640,483.41	543,320,706.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24,657.53	29,718,703.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7,065,140.94	573,039,409.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1,950,301.61	361,906,356.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725,776.85	36,784,285.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100,709.85	27,607,875.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36,129.60	36,315,15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7,412,917.91	462,613,67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652,223.03	110,425,737.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00.00	3,8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	3,8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2,073.22	3,307,837.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2,073.22	63,307,837.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2,073.22	-63,303,987.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6,298,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298,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000,000.00	16,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65,185.10	3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65,185.10	16,38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33,214.90	-16,3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70.86	-182.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1,385,635.57	30,741,567.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825,433.68	138,083,865.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0,211,069.25	168,825,433.68

法定代表人：姚祖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淑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明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105,149,217.51		19,226.10		28,937,831.53		249,710,730.06		543,817,005.2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0				105,149,217.51		19,226.10		28,937,831.53		249,710,730.06		543,817,005.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360,000.00				156,592,180.96		1,117,268.59		11,341,226.11		121,899,235.29	-	344,309,910.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7,268.59				165,240,461.40		166,357,729.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360,000.00				156,592,180.96								209,952,180.9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3,360,000.00				156,592,180.96								209,952,180.9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

2016 年年度报告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11,341,226.11		-43,341,226.11		-3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341,226.11		-11,341,226.1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000,000.00		-32,000,000.00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3,360,000.00	-	-	-	261,741,398.47	-	1,136,494.69	-	40,279,057.64	-	371,609,965.35	-	888,126,916.15

项目	上期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105,149,217.51		-536,194.11		22,337,593.34		192,834,377.27		479,784,994.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0			-	105,149,217.51		-536,194.11		22,337,593.34		192,834,377.27		479,784,994.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5,420.21		6,600,238.19		56,876,352.79		64,032,011.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5,420.21				79,476,590.98		80,032,011.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6,600,238.19		-22,600,238.19		-1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600,238.19		-6,600,238.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00,000.00		-16,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	-	-	105,149,217.51	-	19,226.10	-	28,937,831.53	-	249,710,730.06	-	543,817,005.20	

法定代表人：姚祖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淑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明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000, 000.00				102,591 ,990.18				28,937, 831.53	185,551 ,845.44	477,081 ,667.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 000.00				102,591 ,990.18				28,937, 831.53	185,551 ,845.44	477,081 ,667.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3,360,0 00.00				156,592 ,180.96				11,341, 226.11	70,071, 035.03	291,364 ,442.1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3,412 ,261.14	113,412 ,261.1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53,360,0 00.00		-	-	156,592 ,180.96						209,952 ,180.9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3,360,0 00.00				156,592 ,180.96						209,952 ,180.9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341, 226.11	-43,341 ,226.11	-32,000 ,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341, 226.11	-11,341 ,226.1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32,000 ,000.00	-32,000 ,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3,360,000.00				259,184,171.14				40,279,057.64	255,622,880.47	768,446,109.2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102,591,990.18				22,337,593.34	142,149,701.74	427,079,285.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0				102,591,990.18				22,337,593.34	142,149,701.74	427,079,285.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6,600,238.19	43,402,143.70	50,002,381.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002,	66,002,

										381.89	381.8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600,238.19	-22,600,000.00	-1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600,238.19	-6,600,238.1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00,000.00	-16,0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102,591,990.18				28,937,831.53	185,551,845.44	477,081,667.15

法定代表人：姚祖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淑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明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翔有限”），成立于2002年2月28日。根据亚翔有限董事会2008年7月8日、9月16日通过的决议，以亚翔有限公司为基础，由原股东作为共同发起人，采取发起方式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亚翔有限以2008年3月31日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股本16,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股本共计人民币16,000万元。其中：亚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1,5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2.00%；WELLMAX HOLDINGS LIMITED 出资1,4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00%；EVER CREATIVE INVENTMENTS LTD 出资1,2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0%；MAX TEAM INVESTMENT LIMITED 出资59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70%；远富国际有限公司出资4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苏州华群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198.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4%；苏州亚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1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苏州协益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131.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82%；苏州兰阳咨询有限公司出资131.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82%；苏州丰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67.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42%。

2008年9月16日，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以苏外经贸资[2008]849号《关于同意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亚翔有限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9月18日，亚翔有限取得江苏省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苏府资字[2008]38980号）。2008年9月28日，本公司领取了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3205944000037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00万元。本公司实收资本人民币16,000万元，业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天健光华验（2008）GF字第010021号《验资报告》及天健光华审（2008）特字第010106号《验资报告的补充说明》验证。

2014年12月29日，本公司营业执照号变更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35321921B。

根据本公司2014年4月15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2016年3月28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866号文《关于核准江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336万股，每股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4.94元，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2月26日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1162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总数 21,336 万股，注册资本为 16,000 万元（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完成变更），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为苏州工业园区方达街 33 号，母公司为亚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姚祖骧、赵玉华夫妇。

本公司属建筑安装业。主营业务为 IC 半导体、光电等高科技电子产业及生物医药、精细化工、航空航天、食品制造等相关领域的建厂工程提供洁净室工程服务，包括洁净厂房建造规划、设计建议、设备配置、洁净室环境系统集成工程及维护服务等。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更。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2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苏州翔生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本节五之 12）、收入的确认方法（本节五之 28）等。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本公司已根据历史经验及行业惯例制定了符合本公司的账龄计提比例，并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单独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4) 建造合同收入完工百分比。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境外子公司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环境中的美元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

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

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其中，对于经单独测试发现减值的应收款项，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重点项目且回收风险较小的应收款项按照期末余额的 3%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对于上述类别之外的其他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并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

1—2 年	10	10
2—3 年	20	50
3—4 年	50	100
4—5 年	8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主要提供洁净室工程服务，存货包括施工物资、工程施工、自制半成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为施工物资和未结算工程施工，均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施工物资包括工程材料和工程设备，发出时采用个别认定法确定发出成本，用于再加工之工程材料则在完工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认发出成本。施工物资主要用于工程项目的建设，其领用并安装后则由施工物资转入工程施工中的施工物资成本。

工程施工以工程合同为单位进行工程成本的日常归集，工程成本包括工程分包成本、施工物资成本、工程管理费，期末则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的同时确认工程毛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建造合同》的有关规定，未完工程施工若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成本和已确认的工程毛利大于累计已办理的工程结算，则差额在存货中的未结算工程施工中反映；若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成本和已确认的工程毛利小于累计已办理工程结算，则差额在其他流动负债中反映。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

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未结算工程施工的跌价准备：每期期末，本公司对存货中的未结算工程施工按项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出现项目工程施工已确定的工程成本和工程毛利加完工预计发生成本大于项目预计总收入，则该项目形成预计损失，对该项目未完工部分的亏损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在该项目完工时，将已提取的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冲减主营业务成本。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
仪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	9-1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均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类别，在该等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出让合同约定期限
专有技术	3-10	预计受益期
软件	3-10	预计受益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28. 收入**√适用 不适用**(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 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 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同时, 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 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 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 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 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 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 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 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 同时, 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 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本公司具体执行的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洁净室工程服务，包括洁净厂房建造规划、设计建议、设备配置、洁净室环境系统集成工程及维护服务等，适用于《建造合同》准则。

本公司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

本公司以“成本完工进度与发包方确认完工进度孰低”的方法确认完工百分比：①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计算完工进度；②取得发包方确认的工程完工进度；③本公司将二者孰低的完工进度确认为工程施工的完工百分比。

本公司子公司苏州翔生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翔生”)和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以下简称香港 L&K) 向发包方提供施工物资(包括工程材料和设备)，属于销售商品，适用收入准则所定义的“销售商品收入”。子公司在所提供的施工物资运送到施工现场，使用或安装后，其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即业主。具体而言，子公司根据分包商提供的已安装物资明细表或设备供应商提供的验收单，及与发包方所签销售合同规定的金额确认销售收入，同时按实际采购成本结转施工物资(包括工程材料和设备)成本。

本公司在承揽工程合同时，出于发包方的要求，经常需要将工程施工和工程设备分开签署合同，工程施工合同由本公司签署，工程设备合同则主要由子公司苏州翔生或香港 L&K 签署。由于工程施工和工程设备属于一揽子交易，实质上是一项合同，在会计上应当作为一个核算对象合并处理。基于上述情况，故本公司通常需要分母公司报表和合并报表两个层面分别确认工程项目的完工百分比。

1) 母公司报表的完工百分比具体运用

①计算成本完工进度

成本完工进度=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总成本

②取得发包方确认的项目累计完工进度，比较发包方确认的累计完工进度与成本累计完工进度，并取孰低值作为累计完工百分比。

③计算当期确认的收入、成本和毛利

当期确认收入=预计总收入*完工百分比—上期累计确认收入

当期确认成本=预计总成本*完工百分比—上期累计确认成本

当期确认毛利=当期确认收入—当期确认成本

2) 合并报表的完工百分比具体运用

①计算合并预计总收入

将母公司的合同总金额和子公司的合同总金额进行合并，形成整体工程项目的合并预计总收入。

②计算合并累计成本

将母公司的预计总成本和子公司的预计总成本进行合并，形成整体工程项目的合并预计总成本；将母公司的累计确认成本（预计总成本*完工百分比）和子公司累计发生的实际合同成本进行合并，形成合并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

③计算合并成本完工进度，并作为工程项目整体的合并完工百分比

合并成本完工百分比=合并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合并预计总成本

④计算当期确认的合并收入、成本和毛利

当期确认合并收入=预计合并总收入*合并完工百分比—上期累计确认合并收入

当期确认合并成本=预计合并总成本*合并完工百分比—上期累计确认合并成本

当期确认合并毛利=当期确认合并收入—当期确认合并成本

3) 相关变量的具体确定过程

①预计总收入

工程项目合同包括主合同和增项合同。主合同按双方签署的合同总金额确认预计总收入。发生增项的，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与客户签署的增项合同（包括工程补充协议、发包方的订单、工程结算单等不同形式，都能够作为开具发票并向发包方收款的直接依据）金额确定增项收入，增加主合同的预计总收入。

②预计总成本

由项目专案负责人根据工程项目的具体内容编制《专项工程预算核定单》，报项目处经理审核，总经理批准后实施。预计总成本包括工程分包成本、施工物资成本、工程管理费三大部分，过程如下：

工程分包成本，按项目施工工程量乘以单位工程造价确认；

施工物资成本，施工物资包括工程材料和工程设备，按项目需求数量乘以多方询价的最低报价确认；

工程管理费，包括项目人员薪酬、项目税费、差旅费及其他与工程直接相关的费用。按财务核定的平均人工和管理费乘以项目拟调配人员数量确认。

自工程开工至工程完工验收，预计总成本是一个动态调整的过程，调整程序与初始制定程序相同。

③实际发生成本

工程分包成本：本公司与分包商签订工程分包合同，分包商按照分包工程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按月编制《分包工程结算表》，经项目经理确认、工程部审核后双方签署《估验计价单》。财务部门根据《估验计价单》确认分包工程成本。

施工物资成本：本公司提供的工程设备，普遍是单位成本较低、品类较多的小件设备，与工

程材料同属于施工物资。本公司在项目现场设有专人管理仓库（较小的项目不设仓库，由电力组和仪控组负责）和工地台账，供应商根据工程进度需求分批将施工物资直接发至工地，本公司项目部于三日内对到场物资组织验收，合格的出具《验收单》，登记工地台账和录入 SAP ERP 系统。分包商根据工程需要至仓库领取施工物资并在《出库单》上签字确认。财务部门根据《验收单》、《出库单》和《已安装物资明细表》确认施工物资成本。

本公司提供的大型工程设备较少，大型设备到场后，即由设备厂家派人到现场负责安装或者由本公司组织分包商进行安装，安装调试完成后，本公司对其进行现场验收并出具《验收单》，财务部根据设备《验收单》确认施工物资成本。

工程管理费：财务部门以工程管理人员实际发生的费用及工程管理人员薪酬分配金额作为实际发生成本的依据。

4) 增项合同的处理

增项合同，指增项项目经发包方与施工方协商后认可的增项项目内容而签订的合同。在工程实务中，增项项目不一定都能够签订增项合同且取得收入，增项合同与主合同相比金额较小，其通常是在增项工作量已完成，经施工方与发包方议价后方能签署。

增项合同，适用于《建造合同》准则关于合同变更收入的规定：

合同变更是指客户为改变合同规定的作业内容而提出的调整。合同变更款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构成合同收入：①客户能够认可因变更而增加的收入；②该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根据上述规定，合同变更款在满足客户认可和可靠计量两个条件之前，不能构成合同收入。合同变更对应的合同成本变动，变更作业的内容一旦确定并开始实施，即应构成合同预计总成本和实际发生合同成本的内容。在合同变更款计入合同收入之前，应以原合同总金额，以及变更后的合同成本计算完工百分比法并确认收入和成本；在合同变更款计入合同收入之后，应以变更后合同总金额，以及变更后的合同成本计算完工百分比法并确认收入和成本。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本公司根据发包方现场工程人员确认的工程变更签证单进行工程增项的施工，但签证单一般没有工程价格或仅有概算价格，只能作为后续谈判增项合同时确定本公司实际完成作业内容、工程量的重要依据，并不能够作为增项价款结算的直接依据，只有与发包方签署正式增项合同（包括工程补充协议、发包方的订单、工程结算单等不同形式，但都能够作为开具发票并向发包方收款的直接依据）之后方能进行工程增项的结算。

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增项，最终签署增项合同一般都会存在较长的议价过程。能否签下增项合同，增项合同的签署时间，增项合同的金额等都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发包方通常会根据施工材料、工程设备的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工程工期及质量状况、工程总投资及资金支付压力等因素与本公司进行谈判。

综上，对于增项形成的合同变更，在与发包方签署增项合同之前，结果通常是难以预计的，只有在与发包方签署增项合同之后，才能够满足合同变更款构成合同收入的条件。据此，本公司增项合同的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①在工程增项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即与发包方签署正式增项合同之后，将其并入主合同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

②增项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即与发包方未签署增项合同之前，则不确认增项合同收入；

③对于增项成本，本公司在增项项目确定时，以增项的预计成本调整原预计总成本，将增项成本计入工程成本，并按完工百分比法进行核算。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租赁业务均为经营租赁，其会计处理如下：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建筑劳务收入（营改增）、应税设计咨询收入（营改增）	17%、11%、6%
营业税	设计咨询收入、建筑劳务收入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6.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15%
苏州翔生贸易有限公司	25%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	16.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1月30日，本公司取得了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GR20163200190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2016年度-2018年度），本公司2016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营出口收入享受“免抵退”政策，报告期内出口退税率为 1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的通知(财税[2013]37号)、《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设计咨询业务按由原按 5%缴纳营业税改为按 6%缴纳增值税(营改增)。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提供的建筑服务由原按 3%缴纳营业税改为按 11%缴纳增值税(营改增)。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348.40	19,106.10
银行存款	712,051,813.44	240,316,877.29
其他货币资金	505,864.68	503,919.50
合计	712,566,026.52	240,839,902.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6,639,993.34	8,575,367.18

1.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505,864.68	503,919.50
保固保函质押定期存款	9,018.10	
合计	514,882.78	503,919.50

2. 货币资金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95.87%，主要原因系本公司首次公开发票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收回前期应收款、厦门联芯项目款能够及时收回等原因综合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147,010.10	11,344,597.32

2016 年末应收票据是客户对公司提供的工程项目进行结算给予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公司与客户之间均签有合同或协议，具有真实的业务背景。公司与该等客户均无关联关系。

2016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2016 年度
牧东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20.03
斯迪克新型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300.00
淮安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825.00
华天科技（昆山）电子有限公司	314.67
南通同方半导体有限公司	50.00
杭州立昂东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405.00
合计	1,914.70

其中：2016 年度新增客户为淮安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华天科技（昆山）电子有限公司及杭州立昂东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三家。具体交易背景如下：

A、2016 年 10 月，公司与淮安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 2#厂房 LED 外延片及芯片产业化机电工程项目，合同中约定付款方式为银行承兑汇票结算。

B、2016 年 7 月，公司与杭州立昂东芯微电子有限公司签订了 FAB-D 工程安装合同，合同中约定付款方式为银行承兑汇票结算。

C、2016 年 5 月我公司与华天科技（昆山）电子有限公司签订了 2#厂房无尘室装修及 3#动力厂房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中未约定具体付款方式，在与华天业主结算工程款时，我公司接受了部分工程以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结算。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799,635.47	

以上票据均为公司背书转让给供应商的银行承兑票据,且均已到期,未发生不能承兑情况。由于银行承兑汇票以银行信用作为担保,到期不能承兑的风险极少,因此,2016年末,公司终止确认该等应收票据的会计处理是合理、公允的。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68.78%,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客户采用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5). 其他说明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68.78%,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客户采用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1) 公司 2016 年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由于银行承兑汇票以银行信用作为担保,到期不能承兑的风险极少,不存在票据结算风险。

公司对于票据结算,原则上只接受银行承兑汇票,对于极个别信誉好的企业,如采用商业承兑汇票,需要事先评估风险并经公司总经理核准后才能接收,公司后续会持续关注和评估收款可能存在的风险,对出现可能的违约风险的提出处理措施,包括不限于发律师函、诉讼催款等。

2) 截至目前,公司 2016 年应收票据到期和兑付情况如下表:

单位: 万元

客户名称(出票或转让方)	开立时间	到期时间	银票金额	备注
南通同方半导体有限公司	2016.7.12	2017.1.12	50.00	已到期收款
杭州立昂东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2016.10.28	2017.4.28	405.00	已到期收款
淮安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16.9.29	2017.3.29	165.00	已到期收款
淮安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16.11.8	2017.5.8	330.00	已到期收款
淮安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16.11.25	2017.5.25	100.00	已到期收款
淮安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016.11.18	2017.5.18	230.00	已到期收款
华天科技(昆山)电子有限公司	2016.10.14	2017.4.14	246.58	已到期收款
华天科技(昆山)电子有限公司	2016.8.22	2017.2.22	19.60	已到期收款
华天科技(昆山)电子有限公司	2016.8.15	2017.2.15	20.00	已到期收款
华天科技(昆山)电子有限公司	2016.9.21	2017.3.21	20.39	已到期收款

华天科技（昆山）电子有限公司	2016. 9. 20	2017. 3. 20	8. 09	已到期收款
牧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6. 12. 20	2017. 6. 20	20. 03	未到期
斯迪克新型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2016. 7. 15	2017. 1. 15	50. 00	已到期收款
斯迪克新型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2016. 7. 15	2017. 1. 15	50. 00	已到期收款
斯迪克新型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2016. 7. 15	2017. 1. 15	50. 00	已到期收款
斯迪克新型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2016. 7. 15	2017. 1. 15	50. 00	已到期收款
斯迪克新型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2016. 7. 15	2017. 1. 15	50. 00	已到期收款
斯迪克新型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2016. 7. 15	2017. 1. 15	50. 00	已到期收款
合计			1, 914. 70	

3) 2016 年末应收票据是客户对公司提供的工程项目进行结算给予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公司与客户之间均签有合同或协议，具有真实的业务背景。公司与这样客户均无关联关系。期末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均为公司背书转让给供应商的银行承兑票据，由于银行承兑汇票以银行信用作为担保，到期不能承兑的风险极少。

公司 2016 年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由于银行承兑汇票以银行信用作为担保，到期不能承兑的风险极少，不存在票据结算风险。

公司对于票据结算，原则上只接受银行承兑汇票，对于极个别信誉好的企业，如采用商业承兑汇票，需要事先评估风险并经公司总经理核准后才能接收，公司后续会持续关注和评估收款可能存在的风险，对出现可能的违约风险的提出处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发律师函、诉讼催款等。

截止目前，除牧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票据 20.03 万元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到期外，上述票据已全部到期承兑。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909,736.68	9.52	38,909,736.68	100.00		33,864,736.68	7.29	33,864,736.68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5,145,978.00	89.37	51,234,661.48	14.03	313,911,316.52	430,568,123.83	92.71	45,567,459.04	10.58	385,000,664.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36,217.87	1.11	4,536,217.87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408,591,932.55	100.00	94,680,616.03	23.17	313,911,316.52	464,432,860.51	100.00	79,432,195.72	17.10	385,000,664.7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旭昌化学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33,864,736.68	33,864,736.68	100.00	*1
元鸿(山东)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45,000.00	5,045,000.00	100.00	*2
合计	38,909,736.68	38,909,736.68	/	/

*1 本公司持续跟踪和催收旭昌化学的应收款项，截止本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旭昌化学已停止生产，且涉及多项索债诉讼，其本身因财务困难已丧失持续经营能力，也无法为本公司提供有效的偿债抵押或担保，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考虑，本公司在编制 2015 年财务报表时，对应收旭昌化学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16 年 7 月，本公司及苏州翔生对旭昌化学提起民事诉讼。2016 年 10 月 24 日，昆山市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支持苏州翔生的诉讼请求。2016 年 11 月 23 日，昆山市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支持本公司债权主张。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止，旭昌化学仍未归还上述款项，其资产已被法院查封拍卖。由于可收回性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及苏州翔生仍对旭昌化学之应收账款于报表日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本公司与苏州翔生应收元鸿(山东)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元鸿”)工程及设备款分别为 2,720,000.00 元、2,325,000.00 元，本公司多次催讨对方仍不付款。2016 年 9 月，本公司与苏州翔生对山东元鸿及其连带责任方山东宁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海达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提起民事诉讼，考虑到该等应收账款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考虑，本公司对应收山东元鸿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202,265,407.71	10,113,270.38	5.00
1 至 2 年	98,598,683.91	9,859,868.39	10.00
2 至 3 年	21,056,711.44	4,211,342.29	20.00
3 至 4 年	31,615,589.04	15,807,794.52	50.00
4 至 5 年	1,836,000.00	1,468,800.00	80.00
5 年以上	9,773,585.90	9,773,585.90	100.00
合计	365,145,978.00	51,234,661.48	14.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需单独计提坏账准备之应收账款，均在账龄分析法组合中列示。

注：本公司应收湖北奥满多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奥满多”）工程款 4,585,411.00 元。2016 年 8 月，本公司对湖北奥满多提起民事诉讼。经法院调解，双方于 2016 年 9 月 21 日签署民事调解书，约定湖北奥满多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前分期支付本公司上述工程款，但湖北奥满多仅向本公司支付两期共计 60 万元，余款 3,985,411.00 元至今未付。本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3 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本公司结合公开信息及了解湖北奥满多的经营情况，认为该笔应收账款收回风险较小，故未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而是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杭州味全食品有限公司	4,536,217.87	4,536,217.87	100.00
合计	4,536,217.87	4,536,217.87	

*1 本公司与苏州翔生分别应收杭州味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味全”）工程及设备款 1,423,027.26 元、3,113,190.61 元，本公司多次催讨对方仍不付款。2016 年 10 月，本公司与苏州翔生对杭州味全提起民事诉讼，考虑到该等应收账款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考

虑，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对应收杭州味全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17 年 3 月 3 日，杭州味全与本公司达成和解协议，根据协议，杭州味全将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还清所欠款，由于上述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仍对该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248,420.3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帐款金额为 191,604,446.95 元，占应收帐款期末余额的 46.89%。前五名客户应收帐款合计计提坏帐准备 43,239,535.70 元。

1) 2016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4,696.43	1,746.81	2,949.63			382.30	4,314.13
信利(惠州)智能显示有限公司	4,106.40	4,106.40				205.32	3,901.08
联芯集成电路制造(厦门)有限公司	3,924.71	3,924.71				196.24	3,728.47
旭昌化学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3,386.47		26.50	710.82	2,649.15	3,386.47	0.00
斯迪克新型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3,046.42	3,020.42	26.00			153.62	2,892.80
余额前五名应	19,160.44	12,798.34	3,002.13	710.82	2,649.15	4,323.95	14,836.49

收账款合计							
期末应收账款合计	40,859.19					9,468.06	31,391.13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占比	46.89%					45.67%	47.26%

上表中应收账款均系公司为客户提供洁净室工程款项。

2) 大额应收款项的款项回收的进展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2017年1-5月 回收金额
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4,696.43	425.55
信利（惠州）智能显示有限公司	4,106.40	664.07
联芯集成电路制造（厦门）有限公司	3,924.71	3,924.71
旭昌化学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3,386.47	0.00
斯迪克新型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3,046.42	80.00
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合计	19,160.44	5,094.33

3) 风险提示：

A: 旭昌化学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由于旭昌涉及多项索债诉讼，其本身因财务困难已丧失持续经营能力，也无法为本公司提供有效的偿债抵押或担保，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考虑，本公司在编制 2015 年财务报表时，已对应收旭昌化学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16 年 7 月，本公司及苏州翔生对旭昌化学提起民事诉讼。2016 年 10 月 24 日，昆山市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支持苏州翔生的诉讼请求。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止，旭昌化学仍未归还上述款项。

B: 其他公司

前五名应收账款中，其中：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项目已完工，目前正在和业主进行竣工结算。信利（惠州）智能显示有限公司、联芯集成电路制造（厦门）有限公司、斯迪克新型材料（江苏）有限公司正在施工结算过程中。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8,242,944.88	87.51	111,099,491.21	99.79
1 至 2 年	4,018,852.48	12.45	235,086.61	0.21
2 至 3 年	11,296.00	0.04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2,273,093.36	100.00	111,334,577.8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汉群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531,326.67	1-2 年	交易未完成
汉科系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44,825.03	1-2 年	交易未完成
上海美太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41,533.58	1-2 年	交易未完成
合计	3,217,685.28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	18,367,650.89	56.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71.01%，主要原因系本公司上年预付设备款到货结算所致。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72,702.29	91.71	678,695.48	7.09	8,894,006.81	9,722,238.25	91.82	4,647,714.63	47.80	5,074,523.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65,600.00	8.29	865,600.00	100.00	0.00	865,600.00	8.18	865,600.00	100.00	0.00

合计	10,438,302.29	100.00	1,544,295.48	14.79	8,894,006.81	10,587,838.25	100.00	5,513,314.63	52.07	5,074,523.62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3,267,223.04	32,672.23	1.00
1至2年	502,705.57	50,270.56	10.00
2至3年	244,041.98	122,020.99	50.00
3年以上	473,731.70	473,731.70	100.00
合计	4,487,702.29	678,695.48	15.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需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在账龄分析法组合中列示。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工程投标保证金组合	5,085,000.00		
合计	5,085,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旭昌化学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865,600.00	865,600.00	100.00
合计	865,600.00	865,600.00	100.00

*1 对旭昌化学其他应收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原因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上市发行费	3,969,019.15	
合计	3,969,019.15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516,237.52	1,166,342.08
往来款	1,089,941.14	1,782,374.00
投标保证金	5,085,000.00	1,884,000.00
押金	1,747,123.63	641,914.62
上市中介费		5,113,207.55
合计	10,438,302.29	10,587,838.2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0	1年以内	19.16	20,000.00
第二名	投标保证金	1,600,000.00	1年以内	15.33	16,000.00
第三名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100,000.00	1年以内	10.54	11,000.00
第四名	垫付款	865,600.00	2-3年、3年以上	8.29	865,600.00
第五名	投标保证金	700,000.00	1年以内	6.71	7,000.00
合计	/	6,265,600.00	/	60.03	919,6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施工物资	114,552,703.78	0.00	114,552,703.78	70,981,329.26	0.00	70,981,329.2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48,619,082.90	0.00	148,619,082.90	295,457,114.43	0.00	295,457,114.43
合计	263,171,786.68	0.00	263,171,786.68	366,438,443.69	0.00	366,438,443.69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163,021,404.32
累计已确认毛利	351,373,568.37
减: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365,775,889.7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48,619,082.90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1,285,595.98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26,682,980.39	
金融产品-外汇掉期 *1		13,000,000.00
合计	37,968,576.37	13,000,000.00

其他说明

*1 2015 年 11 月 30 日，苏州翔生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购买外汇掉期金融产品（保本保收益）1300 万元，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 月 4 日。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92.07%，主要原因系 2015 年末购买的外汇掉期金融产品于 2016 年 1 月处置、2016 年 12 月末账面存在留抵增值税、1-3 季度预缴企业所得税等综合所致。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仪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581,686.72	4,413,489.13	3,299,049.12	5,471,202.61	6,017,112.75	49,782,540.33

2. 本期增加金额			743,846.11	317,478.44	750,314.15	1,811,638.70
(1) 购置			743,846.11	317,478.44	750,314.15	1,811,638.70
3. 本期减少金额		12,830.67	7,430.00	105,000.00	463,890.67	589,151.34
(1) 处置或报废		12,830.67	7,430.00	105,000.00	463,890.67	589,151.34
4. 期末余额	30,581,686.72	4,400,658.46	4,035,465.23	5,683,681.05	6,303,536.23	51,005,027.6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807,391.99	3,668,715.71	1,901,874.04	2,547,296.66	4,168,708.85	27,093,987.25
2. 本期增加金额	1,365,252.41	56,026.04	425,443.94	527,433.29	481,616.38	2,855,772.06
(1) 计提	1,365,252.41	56,026.04	425,443.94	527,433.29	481,616.38	2,855,772.06
3. 本期减少金额		11,547.60	7,058.50	17,664.06	435,650.41	471,920.57
1) 处置或报废		11,547.60	7,058.50	17,664.06	435,650.41	471,920.57
4. 期末余额	16,172,644.40	3,713,194.15	2,320,259.48	3,057,065.89	4,214,674.82	29,477,838.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409,042.32	687,464.31	1,715,205.75	2,626,615.16	2,088,861.41	21,527,188.95
2. 期初账面价值	15,774,294.73	744,773.42	1,397,175.08	2,923,905.95	1,848,403.90	22,688,553.0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65,852.01	25,001,555.00	5,693,950.04	32,261,357.05
2. 本期增加金额			580,059.83	580,059.83
(1) 购置			580,059.83	580,059.8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565,852.01	25,001,555.00	6,274,009.87	32,841,416.8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92,120.67	25,001,140.34	3,744,816.45	29,138,077.46
2. 本期增加金额	31,580.21	155.50	608,616.54	640,352.25
(1) 计提	31,580.21	155.50	608,616.54	640,352.2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23,700.88	25,001,295.84	4,353,432.99	29,778,429.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42,151.13	259.16	1,920,576.88	3,062,987.17
2. 期初账面价值	1,173,731.34	414.66	1,949,133.59	3,123,279.5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5,313,262.16	15,953,183.41	84,119,674.43	21,029,918.61
合计	95,313,262.16	15,953,183.41	84,119,674.43	21,029,918.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施工物资款	188,407,164.27	281,603,729.20
应付分包工程款	255,536,159.80	271,316,872.09
应付中介机构等费用款	18,911,617.22	455,046.00
合计	462,854,941.29	553,375,647.2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3,721,227.29	暂未结算
第二名	1,174,599.85	暂未结算
第三名	875,000.00	暂未结算
第四名	673,624.02	暂未结算
第五名	530,765.87	暂未结算
合计	6,975,217.03	/

至2016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10,284,567.85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26,537,598.08元），主要为应付工程款，由于工程暂未结算或保固未到期，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收工程款	13,261,393.76	4,877,455.54
预收租金	60,171.00	60,171.00
合计	13,321,564.76	4,937,626.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69.80%，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新接项目收到客户预付款较多所致。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339,316.16	64,030,366.89	52,925,686.49	15,443,996.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52.70	5,060,861.21	5,062,083.51	2,230.40
合计	4,342,768.86	69,091,228.10	57,987,770.00	15,446,226.9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41,012.05	57,204,355.78	46,103,319.10	13,642,048.73
二、职工福利费	1,775,181.96	2,220,434.62	2,220,434.62	1,775,181.96
三、社会保险费	1,615.10	1,532,372.29	1,532,784.99	1,202.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48.00	943,481.13	943,866.93	1,062.20
工伤保险费	55.70	288,838.61	288,860.31	34.00
生育保险费	111.40	300,052.55	300,057.75	106.20
四、住房公积金	21,507.05	2,567,504.90	2,563,448.48	25,563.4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6,250.65	216,250.65	
其他短期薪酬		289,448.65	289,448.65	
合计	4,339,316.16	64,030,366.89	52,925,686.49	15,443,996.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229.90	4,770,496.68	4,771,602.38	2,124.20
2、失业保险费	222.80	290,364.53	290,481.13	106.20
合计	3,452.70	5,060,861.21	5,062,083.51	2,230.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255.68%，主要原因系期末计提考核奖所致。

1) 本期薪酬政策未发生变化。根据公司《员工薪资福利管理办法》、《员工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社保公积金、年度绩效考核（即年终奖）等部分构成。

2) 应付职工薪酬期初、期末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变动
工资	305.86	254.10	51.76
年度绩效考核（即年终奖）	1,058.34	-	1,058.34
福利费-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177.52	177.52	-
社保、公积金	2.90	2.66	0.24
合计	1,544.62	434.28	1,110.35

年终奖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058.34 万元，原因如下：

本公司为工程施工企业，年终奖以年度实现工程收入为基础，结合工程回款、工程质量、业主评价等因素，经公司人事部门核算，并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后予以发放。由于年终奖考核所需时间较长，2016 年之前本公司均将实际发放奖金金额计入当期薪酬成本。本公司历年收入较为平稳，奖金核算办法一贯，未对各年度人工成本核算产生不利影响（正常情况下，每年发放奖金约为 300 万元）。但 2016 年本公司承接的厦门联芯项目合同金额巨大，业绩增加幅度较大（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88.35%，净利润增加 107.91%），按实际发生计量的薪酬核算方式已不能真实反映薪酬成本。为了信息披露更为准确，本公司将年终奖考核时间提前，经总经理办公会核准，2016 年末计提年终奖 1,058.34 万元。年终奖已于 2017 年 1 月发放完毕。

3) 本公司依据薪酬管理办法计提员工薪酬, 年终奖金的计提已经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期末年终奖金依据权责发生制计提, 更好的体现了收入与成本的匹配性, 本公司对员工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 221, 472. 02	17, 243, 338. 67
消费税		
营业税		5, 477, 724. 96
企业所得税		18, 944, 155. 90
个人所得税	380, 440. 02	272, 372. 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6, 190. 68
教育费附加		264, 169. 76
房产税	41, 102. 69	
土地使用税	13, 626. 40	
印花税	104, 976. 09	
代扣代缴营业税金		5, 658, 889. 63
合计	4, 761, 617. 22	48, 296, 841. 82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报销款待付	721, 975. 96	94, 699. 70
押金及保证金	229, 002. 00	228, 533. 00
代垫款	60, 724. 90	411, 193. 90

其他	301,210.10	11.80
合计	1,312,912.96	734,438.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78.76%，主要原因系期末报销待付款较多，及客户多打款待退回等综合所致。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工程施工	42,373,851.83	6,678,352.33
待转销项税	277,144.72	
合计	42,650,996.55	6,678,352.3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538.65%，主要原因系部分业主结算之工程款大于工程施工金额所致。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 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53、 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0,000,000.00	53,360,000.0				53,360,000.0	213,36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866号《关于核准江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于2016年12月20日通过公开发行方式发行5,336万股新股，募集资金已足额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1162号验资报告确认。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5,149,217.51	156,592,180.96		261,741,398.47
合计	105,149,217.51	156,592,180.96		261,741,398.47

资本公积说明：

本期本公司发行 5336 万股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63,598,4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不含增值税）53,646,219.04 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为 209,952,180.96 元。上述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53,360,000.00 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与新增注册资本的差额 156,592,180.96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226.10	1,117,268.59			1,117,268.59		1,136,494.69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226.10	1,117,268.59			1,117,268.59		1,136,494.6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226.10	1,117,268.59			1,117,268.59		1,136,494.6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937,831.53	11,341,226.11		40,279,057.64
合计	28,937,831.53	11,341,226.11		40,279,057.6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9,710,730.06	192,834,377.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9,710,730.06	192,834,377.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240,461.40	79,476,590.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341,226.11	6,600,238.19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000,000.00	16,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1,609,965.35	249,710,730.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81,652,710.26	1,795,177,824.34	1,104,431,902.26	919,780,026.58
其他业务	2,880,598.41	1,439,630.29	2,287,690.99	1,376,320.24
合计	2,084,533,308.67	1,796,617,454.63	1,106,719,593.25	921,156,346.82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666,324.12	8,543,618.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7,761.88	702,150.38
教育费附加	589,850.77	299,485.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3,233.85	203,586.44
房产税	253,050.00	
土地使用税	42,202.97	
车船使用税	4,980.00	
印花税	259,774.54	

合计	5,377,178.13	9,748,841.22
----	--------------	--------------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等费用	1,782,471.18	741,934.52
差旅费	415,432.51	302,219.23
招投标工本费	149,108.45	108,792.74
其他	632,624.04	419,424.85
合计	2,979,636.18	1,572,371.34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89.50%，主要原因系业务规模扩大相应所需人员增加，及计提考核奖综合所致。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等费用	26,544,203.25	21,851,589.66
折旧	1,952,062.04	1,988,312.50
中介机构服务费	13,934,445.94	1,718,368.85
研发费用	15,392,334.03	9,226,990.10
租赁费	1,509,986.55	1,379,011.70
差旅费	1,704,887.31	925,631.62
无形资产摊销	484,531.42	463,961.90
水电瓦斯费	550,697.11	515,608.76
办公费	743,394.34	434,827.34
邮电通讯费	415,243.14	400,586.73
汽车费用	467,222.79	375,479.76
税金	222,165.78	386,111.74
交际应酬费	811,501.10	484,025.37
保险费	444,541.64	392,258.39
安保服务费	343,745.96	234,000.00
物业管理费	118,317.08	129,322.70
修理费	465,525.94	135,347.37
其他	1,850,003.54	1,314,895.47

合计	67,954,808.96	42,356,329.96
----	---------------	---------------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60.44%，主要原因业务系规模扩大相应所需人员增加、及计提考核奖、聘请中介机构参与股票发行、加大研发投入等原因综合所致。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	14,724.00	473,000.00
减：利息收入	6,334,306.61	2,678,485.56
汇兑损益	1,933,800.46	73,583.37
其他	147,749.89	92,661.29
合计	-4,238,032.26	-2,039,240.90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作为第三人涉及升麦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科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之民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2016年1月28日由重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就该案作出判决：判令本公司支付升麦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科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保固金合计 205.20 万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自起算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利息。本公司按法院判决结果计提了利息。上述保固金及利息已支付完毕。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变动 107.82%（绝对值），主要原因系本期货款回笼较为及时，为充分资金使用效率，本公司将银行存款转为定期存款，获得较多存款利息收入所致。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208,865.91	25,540,096.71
合计	11,208,865.91	25,540,096.71

资产减值损失的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56.11%，主要原因系上期本公司对旭昌化学应收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本期虽因应收款项账龄递增补提坏账准备、对山东元鸿和杭州味全之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但与上期计提金额之相比，本期补提金额仍显较小。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77,846.19	
合计	77,846.19	

投资收益的说明：

系苏州翔生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购买外汇掉期金融产品(保本保收益)1300万元所得的理财收益。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141.1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141.15	
政府补助	18,731.00	800.00	18,731.00
其他	8,172.93	68,081.05	8,172.93
合计	26,903.93	72,022.20	26,903.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人社局—应届大学生定向培训补贴收入	800.00	8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和信息化局—专利费补贴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新区就业服务管理局—稳岗失业补贴	2,931.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731.00	800.00	/

营业外收入的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62.64%，主要原因系上期处置无法支付应付款转营业外收入，本期无此类偶发收入所致。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8,589.99	93,714.75	48,589.9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8,589.99	93,714.75	48,589.99
合计	48,589.99	93,714.75	48,589.99

71、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372,360.65	35,147,735.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76,735.20	-6,261,170.98
合计	39,449,095.85	28,886,564.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4,689,557.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703,433.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717,182.4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99,414.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2,295.90
加计扣除的影响	-922,744.22
税率变化对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4,968,342.98
所得税费用	39,449,095.85

所得税费用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36.57%，主要原因系本期实现利润较多相应确认的所得税费用增加，因适用税率变化导致当期应交所得税减少及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等原因综合所致。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321,855.61	2,678,485.56
政府补助	18,731.00	800.00
往来款		2,260,000.00
收回投标保证金	14,844,320.06	14,403,000.00
其他	1,744,718.31	1,489,260.75
合计	22,929,624.98	20,831,546.3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147,749.89	92,661.29
销售费用支付	1,197,165.00	830,436.82
管理费用支付	19,455,954.43	13,643,855.58
投标保证金	18,045,320.06	14,347,000.00
其他	3,227,308.70	477,992.47
合计	42,073,498.08	29,391,946.1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中介机构上市发行费用	10,265,185.10	380,000.00
合计	10,265,185.10	380,000.00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5,240,461.40	79,476,590.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208,865.91	25,540,096.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55,772.06	2,623,375.09
无形资产摊销	640,352.25	500,776.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589.99	90,573.6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89,273.52	-80,811.2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846.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76,735.20	-6,261,170.9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266,657.01	-232,682,454.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136,328.05	-107,720,287.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3,504,467.20	361,183,69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002,174.96	122,670,381.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2,051,143.74	240,335,983.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0,335,983.39	149,795,778.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1,715,160.35	90,540,205.3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12,051,143.74	240,335,983.39
其中：库存现金	8,348.40	19,106.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2,042,795.34	240,316,877.29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2,051,143.74	240,335,983.3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5,864.68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货币资金	9,018.10	保固保函质押定期存款
合计	514,882.78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405,873.77	6.937	16,689,546.34
其中：美元	2,405,873.77	6.937	16,689,546.34
应收账款	1,662,090.56	6.937	11,529,922.21
其中：美元	1,662,090.56	6.937	11,529,922.21
应付账款	4,335,569.48	6.937	30,075,845.48
其中：美元	4,335,569.48	6.937	30,075,845.48
其他应付款	43,419.10	6.937	301,198.30
其中：美元	43,419.10	6.937	301,198.3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主要经营地在香港, 采购与销售主要采用美元计价, 故选用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报告期内记账本位币未发生变化。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翔生贸易有限公司 *1	苏州	苏州	贸易服务	100		投资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2	香港	香港	贸易服务	100		投资

*1 苏州翔生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7 月,注册资本 2000 万人民币,由本公司全额出资。

公司法定代表人:姚祖骧,经营范围:无尘、无菌净化系统、设备及周边机电、仪控产品的销售、佣金代理、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2014 年 12 月、2015 年 10 月本公司分别对苏州翔生增资 2000 万元、6000 万元,增资后苏州翔生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0 万元。

*2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于 2008 年 7 月在香港成立,注册资本 15 万美元,由本公司全额出资。营业范围:进出口贸易、客户开发及售后服务。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15.46% (2015 年：30.08%)。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三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	------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712,566,026.52	712,566,026.52	712,566,026.52			
应收票据	19,147,010.10	19,147,010.10	19,147,010.10			
应收账款	313,911,316.52	408,591,932.55	305,338,823.65	59,807,154.35	43,445,954.55	
其他应收款	8,894,006.81	10,438,302.29	7,246,378.42	1,886,816.00	1,305,107.87	
金融资产小计	1,054,518,359.95	1,150,743,271.46	1,044,298,238.69	61,693,970.35	44,751,062.42	
应付账款	462,854,941.29	462,854,941.29	462,854,941.29			
其他应付款	1,312,912.96	1,312,912.96	1,132,399.96	180,513.00		
金融负债小计	464,167,854.25	464,167,854.25	463,987,341.25	180,513.0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240,839,902.89	240,839,902.89	240,839,902.89			
应收票据	11,344,597.32	11,344,597.32	11,344,597.32			
应收账款	385,000,664.79	464,432,860.51	386,044,384.94	44,523,738.89	33,864,736.68	
其他应收款	5,074,523.62	10,587,838.25	9,611,238.25	111,000.00	865,6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655,259,688.62	740,205,198.97	660,840,123.40	44,634,738.89	34,730,336.68	
应付票据	17,691,780.97	17,691,780.97	17,691,780.97			
应付账款	553,375,647.29	553,375,647.29	553,375,647.29			
其他应付款	734,438.40	734,438.40	734,438.40			
金融负债小计	571,801,866.66	571,801,866.66	571,801,866.66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

(1)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折算成人民币)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折算成人民币)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6,689,546.34	8,575,367.18
应收账款	11,529,922.21	9,697,593.93
小计	28,219,468.55	18,272,961.11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30,075,845.48	69,898,070.15
其他应付款	301,198.30	
小计	30,377,043.78	69,898,070.15

(2)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对于本公司美元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215,757.52 元（2015 年度约 5,162,510.91 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新台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新台币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亚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	工程施工	250,000.00	53.99	53.9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亚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湾亚翔”）系台湾上市公司，持有本公司 11,520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3.99%，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姚祖骧、赵玉华夫妇**。其他说明：姚祖骧家族成员能够通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台湾亚翔的股份决定和实质影响台湾亚翔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管理层的任免、组织机构运作、业务运营，并能够对台湾亚翔的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鉴于姚祖骧夫妇在上述家族成员中处于主导地位，且台湾亚翔由姚祖骧创办、发展起来，姚祖骧夫妇为台湾亚翔的控股股东。台湾亚翔持有本公司 53.99%的股权，同时姚祖骧全资持有的苏州亚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0.75%的股权，因此姚祖骧、赵玉华夫妇合计间接控制本公司 54.74%的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九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苏州翔生	500.00	2012.9.7	2017.9.7	否
苏州翔生	6,000.00	2016.8.3	2018.8.3	否
小计	6,500.00			
苏州翔生	6,000.00	2014.6.20	2016.6.20	是
苏州翔生	3,000.00	2013.5.13	2016.5.12	是
小计	9,000.00			
合计	15,500.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21.23	401.2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并购协议

2016年10月12日，台湾亚翔与本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台湾亚翔承诺将其持有的L&K工程（越南）责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亚翔”）转让给本公司，双方同意以评估机构对越南亚翔的评估价值为基准双方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格。

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协议尚未履行。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十二、5 关联交易情况之（4）关联担保情况”，该事项对本公司无影响。

2) 开出保函、信用证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备注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67,583,947.96	
其中：保固款保函	8,547,341.70	
履约保函	59,036,606.26	
苏州翔生贸易有限公司	2,583,868.64	
其中：保固款保函	1,068,868.64	
履约保函	1,515,000.00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44,445.36	
其中：保固款保函	44,445.36	
合计	70,212,261.96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大诉讼	2017年3月1日亚翔集成向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对南通同方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半导体)提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诉讼,亚翔集成诉称与南通半导体商定将南通半导体的南通同方科技产业基地LED厂房的气配、管配、洁净室等相关建设工程发包予亚翔集成施工,2012年4月至2016年5月期间双方就上述工程事宜先后签订了5份工程合同(含增补、追加减合同),其后上述合同所涉及的工程已经全部完工,并经南通半导体验收全部合格,但南通半导体无故拖欠工程款人民币25,395,073.48元。为此亚翔集成诉请要求南通半导体支付拖欠的工程款及相应逾期付款利息。		一审过程中,暂未形成生效判决
仲裁	2017年3月16日亚翔集成向南通市仲裁委员会对南通同方科技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科技园)提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仲裁,亚翔集成诉称与南通科技园于2011年6月13日签订工程合同,约定将南通科技园建设的南通同方科技产业基地LED-2号厂房、LED-1号厂房与LED-2号厂房连接体洁净系统工程发包给亚翔集成施工,工程暂定总价为人民币3500万元。其后亚翔集成如期完成上述合同约定的施工内容,并且双方于2014年11月11日完成结算并签订结算书,结算造价为人民币3275.0035万元。但结算完毕后南通科技园仍无故拖欠工程款本金11,150,035元。为此亚翔集成申请仲裁要求南通科技园支付拖欠的工程款及相应的逾期付款利息。		仲裁审理过程中,暂未形成生效裁决文书
重大诉讼	2017年3月20日亚翔集成向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对扬州同方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半导体)提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诉讼,亚翔集成诉称与扬州半导体商定将扬州半导体的其厂房改造的洁净内室安装相关工程发包于亚翔集成施工,合同暂定价为980万元人民币,其后上述工程经亚翔集成施工完毕,并经扬州半导体验收全部合格,双方结算完毕,但扬州半导体无故拖欠工程款人民币980万元。为此亚翔集成诉请要求扬州半导体支付拖欠的工程款及相应逾期付款利息。		一审过程中,暂未形成生效判决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4,137,6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4,137,600.00

除此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 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 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 主要为提供洁净室工程服务, 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 因此, 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046,188.97	11.77	33,046,188.97	100.00		30,326,188.97	10.39	30,326,188.9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399,515.70	87.73	42,780,109.62	17.36	203,619,406.08	261,650,346.26	89.61	33,017,397.65	12.62	228,632,948.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23,027.26	0.50	1,423,027.26	100.00						
合计	280,868,731.93	100.00	77,249,325.85	27.50	203,619,406.08	291,976,535.23	100.00	63,343,586.62	21.69	228,632,948.6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旭昌化学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30,326,188.97	30,326,188.97	100.00	*1

元鸿（山东）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720,000.00	2,720,000.00	100.00	*1
合计	33,046,188.97	33,046,188.97	100.00	

*1 对旭昌化学、山东元鸿应收款项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原因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24,760,642.50	6,238,032.13	5.00
1 至 2 年	59,161,373.80	5,916,137.38	10.00
2 至 3 年	19,595,705.96	3,919,141.19	20.00
3 至 4 年	31,615,589.04	15,807,794.52	50.00
4 至 5 年	1,836,000.00	1,468,800.00	80.00
5 年以上	9,430,204.40	9,430,204.40	100.00
合计	246,399,515.70	42,780,109.62	17.3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需单独计提坏账准备之应收账款，均在账龄分析法组合中列示。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杭州味全食品有限公司	1,423,027.26	1,423,027.26	100.00
合计	1,423,027.26	1,423,027.26	100.00

对杭州味全应收款项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原因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905,739.2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123,380,863.16	43.93	51,195,440.5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61,702.29	91.62	636,395.48	6.73	8,825,306.81	9,574,912.26	91.71	4,603,258.63	48.08	4,971,653.6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65,600.00	8.38	865,600.00	100.00		865,600.00	8.29	865,600.00	100.00	
合计	10,327,302.29	100.00	1,501,995.48	14.54	8,825,306.81	10,440,512.26	100.00	5,468,858.63	52.38	4,971,653.6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3,267,223.04	32,672.23	1.00
1 至 2 年	469,705.57	46,970.56	10.00
2 至 3 年	166,041.98	83,020.99	50.00
3 年以上	473,731.70	473,731.70	100.00
合计	4,376,702.29	636,395.48	14.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需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在账龄分析法组合中列示。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工程投标保证金组合	5,085,000.00		
合计	5,085,000.00		

组合中，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旭昌化学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865,600.00	865,600.00	100.00
合计	865,600.00	865,600.00	100.00

*1 对旭昌化学应收款项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原因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966,863.1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主要原因系上期末上市中介费 511.32 万元本期自发行溢价中扣减，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404.51 万元予以转回。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516,237.52	1,166,342.08
往来款	1,089,941.14	1,782,374.00
投标保证金	5,085,000.00	1,884,000.00
押金	1,636,123.63	494,588.63
上市中介费		5,113,207.55
合计	10,327,302.29	10,440,512.2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0	1年以内	19.37	20,000.00
第二名	投标保证金	1,600,000.00	1年以内	15.49	16,000.00
第三名	农民工工资 保证金	1,100,000.00	1年以内	10.65	11,000.00
第四名	垫付款	865,600.00	2-3年、3年以上	8.38	865,600.00
第五名	投标保证金	700,000.00	1年以内	6.78	7,000.00
合计	/	6,265,600.00	/	60.67	919,6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1,027,245.00		101,027,245.00	101,027,245.00		101,027,245.00
合计	101,027,245.00		101,027,245.00	101,027,245.00		101,027,245.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翔生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L&K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1,027,245.00			1,027,245.00		
合计	101,027,245.00			101,027,245.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33,140,391.69	721,089,111.14	622,377,703.79	471,841,475.08
其他业务	2,594,924.76	1,439,630.29	2,287,690.74	1,375,612.70
合计	935,735,316.45	722,528,741.43	624,665,394.53	473,217,087.78

其他说明：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49.80%，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承接的厦门联芯项目本期进入施工密集期，完成工程量较多所致。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589.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	18,731.00	

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7,846.19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430,403.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72.93	
所得税影响额	-93,560.78	
合计	-280,682.3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16	1.03	1.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21	1.03	1.0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董事长：姚祖骧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年3月27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